



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  
GLOBAL Sweetener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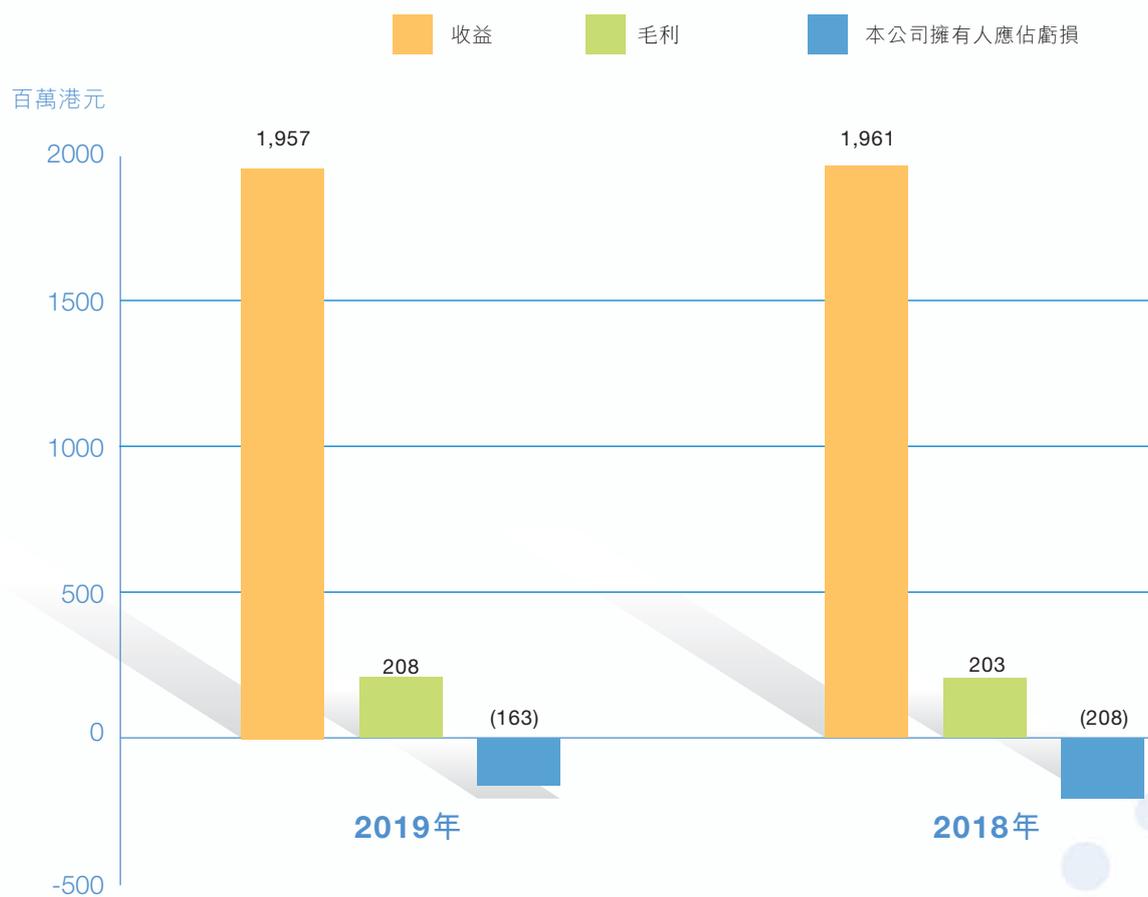
股份代號：038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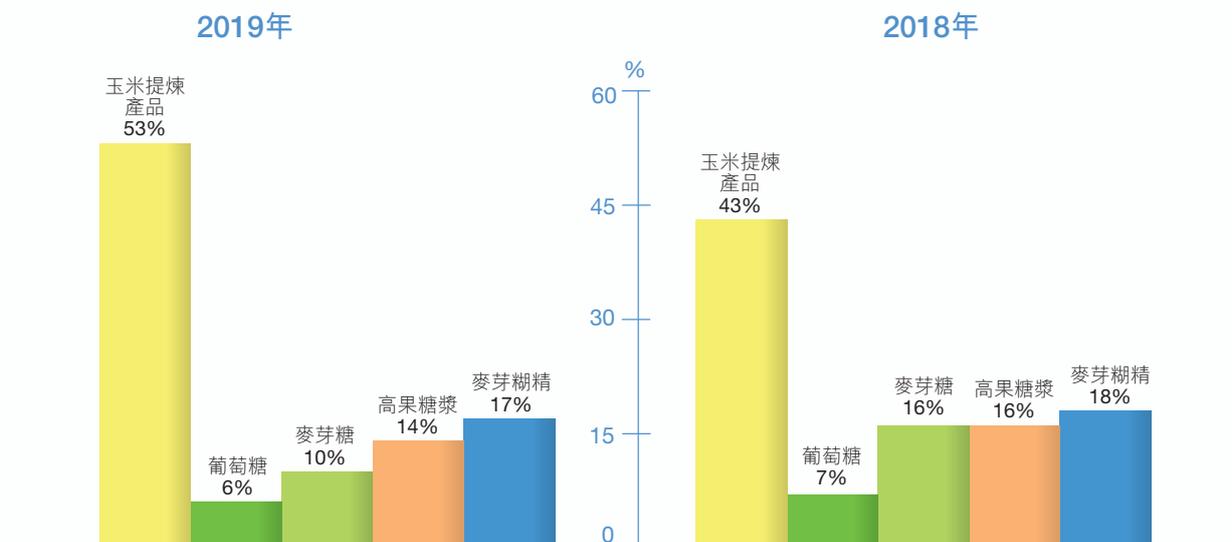
# 目錄

財務摘要	2
公司資料	4
致股東簡報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15
企業管治報告	17
董事會報告	38
獨立核數師報告	48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1
綜合財務狀況表	53
綜合權益變動表	55
綜合現金流量表	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8
五年財務概要	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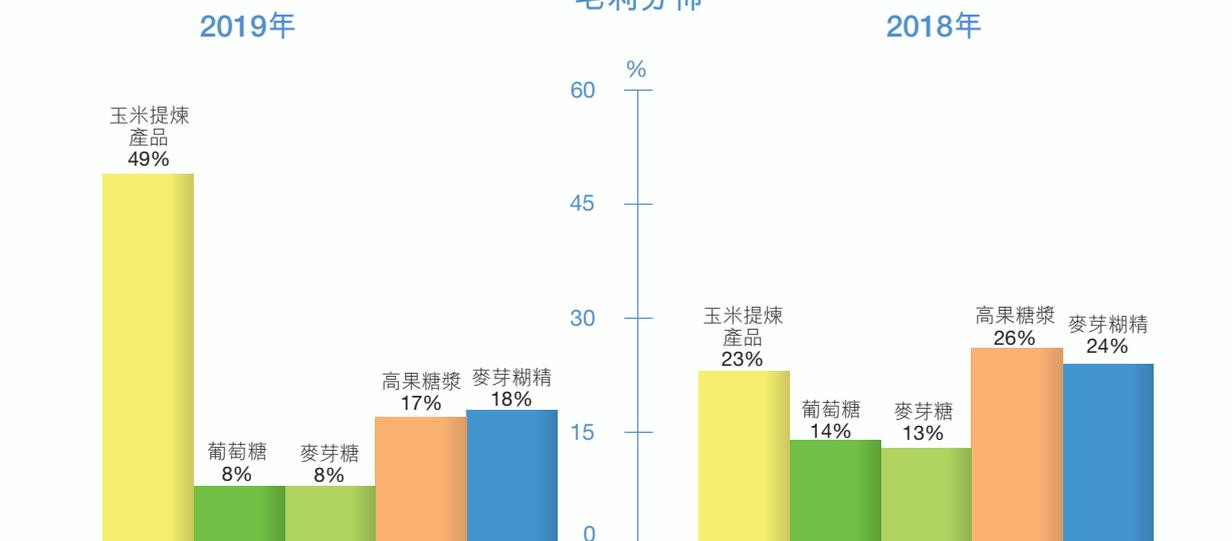
	2019年	2018年	變動%
收益(百萬港元)	1,957	1,961	(0.2)
毛利(百萬港元)	208	203	2.4
除稅前虧損(百萬港元)	(180)	(205)	不適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百萬港元)	(163)	(208)	不適用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10.6)	(13.7)	不適用
擬派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	—	不適用



收益分佈



毛利分佈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張子華先生(代理主席)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偉豪先生

盧炯宇先生

王文全先生(於2019年6月28日辭任)

溫俠先生(於2019年6月28日獲委任)

## 公司秘書

陳昇輝先生，HKICS，HKICPA

(於2019年6月28日獲委任)

許嘉雯女士，HKICPA(於2019年6月28日辭任)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尖沙咀

廣東道9號

港威大廈第六座

22樓 2202-04室

## 核數師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

42樓

## 香港法律之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 網址

[www.global-sweeteners.com](http://www.global-sweeteners.com)

## 股份代號

03889

致各位股東：

於2019年，本集團一方面要面對外部環球經濟環境不明朗及國內需求減弱的挑戰，另一方面亦要應對內部因營運資金緊絀和沉重財務成本所帶來的壓力。管理團隊透過提升上游分部的營運效益，並且適時調整下游產品生產節奏以應對競爭日益劇烈的市場，在嚴峻的經營環境下，不但保持銷售及毛利與去年相若，更讓全年度的淨虧損進一步收窄。解決債務問題方面，本集團亦取得階段性的進展。

###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中、美兩國之間的貿易紛爭持續不斷，期間雙方透過對產品加徵關稅、限制進口等措施作為施壓手段，使營商環境遭遇嚴峻考驗。中國經濟增速放緩已成常態，而去年約6.1%的增長率更為29年來最低水準。另一方面，受到宏觀環境影響，企業投資和個人消費意慾均受到抑壓。

本集團的業務於回顧年度面對結構性的變化，特別是下游甜味劑市場，若干大型製造商客戶實行一體化生產，並開始自行生產甜味劑，使原已競爭激烈的市場進一步深化。另一方面，上游玉米提煉產品的價格因玉米成本上升而輕微調升，加上上游分部生產設施的經濟效益得到發揮，部份抵銷了下游產品收益減少的影響。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毛利亦與去年相若，全年度雖然財務成本高企，仍然錄得淨虧損，但金額同比減少了兩成至1.63億港元。

在回顧年度內，國內玉米價格因陳年存貨已差不多完全消化，供需平衡得到進一步改善，價格趨於穩健。國際玉米價格則因美國減產和乙醇行業對玉米需求龐大而上漲。

在回顧年度，由於錦州設施產能利用率提升，使上游業務的營運效益得以改善。另一方面，遼寧省錦州市採納了新增增值稅評估基準，上游產品的每公噸產品增值稅扣減額因此增加，使本集團上游業務的售銷成本有所下調。綜合上述因素，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銷售和收益均有較顯著的增長，上游業務毛利亦因此大幅上漲超過一倍。

華東地區是國內大型飲料、食品製造商的集中地。基於市場的變化，多家製造商開始實行產業鏈的上游延伸，自行生產作為原材料的甜味劑。這趨勢使市場需求進一步萎縮，本集團上海地區的業務表現因此受到衝擊。另一方面，錦州廠房所處的東北地區市場由於市場景氣轉差，該地區的甜味劑銷售亦受到嚴重影響。我們考慮到本集團資金相對緊絀，加上東北地區需求偏軟，本集團於2019年9月份決定暫停錦州的下游產品生產，以減少現金流出和更有效運用有限資源。因此，在回顧年度，本集團的玉米糖漿產品和固體玉米糖漿產品在需求減弱和停產的種種影響下，收益和毛利均有所下調。

本集團於回顧年內繼續與債權銀行及其他持份者商討及落實債務重組方案，並獲得債權銀行確認，在落實債轉股方案的過渡期間將確保重續對集團的貸款，並改為按年支付利息，以舒解本集團的財政壓力。此外，就本集團的若干債務及替一家前主要供應商提供財務擔保合約一事，我們與包括債權銀行在內的各方談判亦取得進展，彼此達成共識，讓債權銀行以較大折讓向資產管理公司出售該等債務，作為推進債務重組的第一步。

### 未來展望

於全球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將對2020年環球經濟造成重大衝擊。面對環球經濟活動大面積停頓，全球市場供應鏈斷裂，預計國內、外的工業生產，民生消費等需要一段時間方能恢復正常。

甜味劑產品正面對市場的結構性轉變，本集團正致力發揮在華東地區的銷售網路和品牌優勢，加強市場開拓力度，開發新的客源，並將市場覆蓋地域向內陸及南方伸延。本集團將整合資源發展上海生產基地，利用與錦州生產基地的協同效應供應原材料以服務相關的市場。我們早前公佈，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及大成生化設施停產所影響，位於興隆山的生產設施未能取得足夠玉米澱粉作生產原材料，興隆山的甜味劑生產線已於2020年2月停產，但該設施的銷售活動未受影響，仍然繼續向客戶出售存貨。本集團正密切注視東北地區甜味劑市場的發展，並待市場回復及時機合適時儘快恢復錦州廠房的下游產品生產活動。

為緩解本集團所面對的財務壓力，管理團隊將繼續與銀行及地方政府積極商討，爭取在現有共識上，儘快達成債務重組的最終協議。我們意識到現有業務的規模和相對單一產品格局對業務持續發展有一定的局限。本集團亦正致力引進戰略投資夥伴，尋求在業務佈局、產品和市場多元化方面取得突破。

我們由衷感謝各位股東和業務夥伴對本集團一直的支持和對董事會及管理團隊的信賴。此外，我更要感激於面對困難的經營環境，仍與我們一起堅守崗位的同事，為本集團發展夯實根基。雖然我們知道前路仍然崎嶇艱難，而今年的宏觀環境亦不容樂觀，但我們仍將以堅定的決心，帶領本集團抵礪前行。

代理主席  
張子華

2020年3月26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各種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甜味劑的生產和銷售，該等產品分為上游及下游產品。本集團的上游產品包括玉米澱粉、蛋白粉、玉米油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玉米澱粉再作下游提煉以生產多種玉米甜味劑，例如玉米糖漿(葡萄糖漿、麥芽糖漿及高果糖漿)及固體玉米糖漿(麥芽糊精)。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產品的售價受原材料(主要為玉米顆粒及玉米澱粉)價格、各種產品及有關替代產品在市場的供求情況、以及產品的不同規格所影響。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與美國(「美國」)之間的貿易戰繼續對中國整體經濟環境造成壓力。因此，中國2019年經濟增長率下降至其自1990年以來的最低點6.1%。經濟放緩亦影響人口消費模式。此外，中國甜味劑市場於本年度因需求萎縮而競爭加劇，加上國際及國內糖價的巨大差距削弱了中國甜味劑產品在海外市場的競爭力，本年度本集團下游甜味劑分部的收益及毛利因而雙雙大幅下滑。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表現受壓。

就玉米供應而言，根據美國農業部的估計，2019/20年度全球玉米產量估計為1,112,000,000公噸(「公噸」)(2018/19年度：1,123,000,000公噸)。於本年度，美國玉米產量減少，加上乙醇行業的需求強勁，繼續刺激玉米需求。因此，於本年度末國際玉米價格飆升至每蒲式耳608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1,670元)(2018年底：每蒲式耳429美仙，相等於每公噸人民幣1,161元)。在中國，2018/19年度的玉米收成產量約為261,000,000公噸(2017/18年度：約257,000,000公噸)，而2019年的消耗量約為262,000,000公噸。此外，由於中國的陳糧玉米庫存於過去幾年逐步消化，國內玉米價格由每公噸人民幣1,750元上漲至每公噸人民幣1,850元，按年增長5.7%。儘管如此，受惠於錦州的增值稅(「增值稅」)扣減有所增加，加上上游玉米提煉的經營效率提高，本年度本集團上游業務的表現有所改善，但由於預期非洲豬瘟的影響仍未消散，加上於中國及全球其他地區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預期將於2020年對全球經濟造成衝擊，預計未來經營環境仍將面臨挑戰。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市場狀況，審慎決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以及優化本集團生產設施的生產，在維持相對穩健的現金流與保持其市場佔有率中取得平衡。

就糖市場而言，國際市場經歷兩年砂糖過剩的情況後，估計糖因產量減少致出現缺口達約2,000,000至4,000,000公噸，故預期國際糖價將於2019/2020年度反彈。本年度末國際糖價上升至每磅13.42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2,070元)(2018年底：每磅12.03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1,829元)。而中國國內2019/20年度收成季節的糖產量則維持在10,700,000公噸的相若水平(2018/19年度：10,800,000公噸)，消耗量仍維持於約15,800,000公噸(2018年：15,800,000公噸)。因此，於本年度末國內糖價上升至每公噸人民幣5,900元(2018年底：每公噸人民幣5,378元)。為保護本地糖生產商，及縮窄國際糖價與國內糖價的巨大差距，於本年度內，中國政府除了對進口糖徵收高關稅外，亦積極打擊走私糖。該等措施對維持國內糖價已見成效。然而，由於華東地區多家用戶已採用綜合一體化生產，並向上游擴展，以確保原料供應，甜味劑市場有所萎縮，競爭更趨劇烈。隨著經濟增長放緩，對甜味劑產品的需求亦有所下降，該等影響在中國東北的低利潤率地區尤為突出。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4日的公告所披露，本集團已暫停錦州的下游甜味劑生產設施的營運，直至市場景氣恢復。本集團將繼續運用其研發能力以改善營運效率以降低成本，同時開發更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以應對市場變化。

儘管中美之間的貿易糾紛已逐步明朗化，但伴隨着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全球爆發，2020年的經營環境仍充滿挑戰。經濟放緩及市場競爭加劇將令本已低迷的市場進一步受壓。誠如本公司於2020年2月10日所公告，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導致多項經濟活動暫停，影響原材料供應，因此本集團已暫停長春帝豪食品發展有限公司(「帝豪食品」)的生產營運。短期而言，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控疫情發展、市場狀況以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確保本集團附屬公司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恢復生產營運。長遠而言，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其品牌及以以客為本的精神，了解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及對產品的要求，以鞏固其市場地位，並持續投入研發進一步提高成本效益，同時開發高增值產品以滿足客戶需求。

### 補救措施的最新資料

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2018年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就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繼2018年年報及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2019年中期報告」)中「補救措施的最新資料」一段所載的管理層回應及管理層已經及將會採取的相關補救措施所述，本公司管理層謹此提供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嚴格審閱管理層狀況後，考慮、建議及同意以下本公司已經及將會採取的若干補救措施的最新資料：

#### 1. 財務擔保合約

誠如2018年年報所詳述，由於本集團未能獲得長春大金倉玉米收儲有限公司(「大金倉」)的可靠財務資料，財務擔保合約並沒有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使專業估值師無法進行準確估值。於本年度，本公司雖已向大金倉持續提出查詢及要求，但仍未能獲得有關資料。因此，估值師仍無法就財務報告目的對財務擔保合約進行估值。

誠如2018年年報所披露，由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偉峰國際支行(「偉峰中國銀行」)根據大金倉與偉峰中國銀行訂立的若干貸款協議(「舊供應商貸款協議」)授予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490,000,000元的貸款(「舊供應商貸款」)(由本集團及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或「大成生化」，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大成生化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擔保人附屬公司」)提供擔保)的年期已於2018年12月屆滿，而大金倉仍沒有足夠財務資源於舊供應商貸款到期時進行償還。為避免即時全數償還舊供應商貸款，大金倉與偉峰中國銀行就應付及結欠偉峰中國銀行的所有債項訂立新貸款協議(「新供應商貸款」)。作為新供應商貸款之條件，擔保人附屬公司須授出新供應商擔保(「新供應商擔保」)。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本報告日期止，大金倉提取的金額為人民幣2,490,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490,000,000元)。

誠如本公司及大成生化日期為2020年2月25日的聯合公告(「二月聯合公告」)所披露，大金倉未能償還新供應商貸款，未償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490,000,000元，另加未償還利息。因此，擔保人附屬公司或需應偉峰中國銀行的要求隨時承擔人民幣2,490,000,000元的全部責任。

謹此提述二月聯合公告，於2018年8月向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及吉林省人民政府提交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後，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的中國主要貸款銀行、吉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吉林省國資委」)、吉林省農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農投」，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農投集團」)(由吉林省國資委控制的實體，為大成生化的間接主要股東)以及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的管理層一直積極商議執行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的詳情。據各談判方所達成之共識，未償還債務須重新分類為主要貸款銀行的不良資產，讓彼等能以較大折讓向若干資產管理公司出售該等債務，以作為債務重組計劃的第一步。於2020年2月中旬，本公司獲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告知，其已與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新債權人」)訂立轉讓協議，據此，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同意向新債權人出售，而新債權人已同意以約人民幣815,700,000元作價購買未償還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4,016,500,000元的貸款(「轉讓貸款」)的所有權利及利益，當中包括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198,600,000元的貸款連同未償還利息及新供應商貸款。於轉讓貸款轉讓完成後，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的管理層將繼續與新債權人討論債務重組的下一步(包括但不限於購回轉讓貸款及債轉股)，藉此達成債務重組及大幅改善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的財務狀況。本公司連同大成生化將竭力促使落實債務重組。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預期本集團能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前解決轉讓貸款及大金倉債務項下的所有應付款及欠款，以及相關的非無保留審計意見。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第(1)項。

### 2.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就與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能力有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而言，董事會已經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就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發表意見及載列本公司管理層已採取的多項措施。

取決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載列之建議措施的成功及有利結果，董事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供本公告日期起計最少12個月之需求，相關不發表意見有可能不會載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中。

## 財務表現

於本年度，因甜味劑市場競爭激烈及中國東北部甜味劑市場景氣低迷，本集團自2019年9月暫停錦州廠區的下游生產。因此，本集團下游甜味劑分部的銷量下跌約19.8%至約299,000公噸(2018年：373,000公噸)。另一方面，透過農投的關係網使玉米顆粒供應穩定，確保本集團上游玉米提煉的生產及營運穩定，使本集團本年度上游分部的表現有所改善。上游分部表現改善與下游分部的收益下降相互抵銷。因此，本集團本年度錄得約1,956,800,000港元(2018年：1,961,000,000港元)的綜合收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購買玉米顆粒的價格輕微上升約2.6%。然而，由於自2018年8月起中國遼寧省錦州地方稅務局就上游玉米提煉產品採納新的中國增值稅評估基準，每公噸上游產品適用的增值稅扣減額因而增加。上游玉米提煉產品的平均銷售成本因此減少約4.6%。連同上游分部的營運效率改善，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增加約2.4%至約207,600,000港元(2018年：202,800,000港元)，毛利率約10.6%(2018年：10.3%)。儘管如此，本集團財務成本高企，影響其整體表現。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淨虧損及LBITDA(即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分別約162,600,000港元(2018年：208,500,000港元)及約22,900,000港元(2018年：46,400,000港元)。

### 上游產品

(銷售額：1,038,400,000 港元(2018年：839,300,000 港元))

(毛利：101,700,000 港元(2018年：46,500,000 港元))

本集團的玉米提煉業務方面，由於錦州廠區於本年度的經營效率有所提升，確保穩定向其客戶供應產品。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銷量分別上升至約293,000公噸(2018年：212,000公噸)及約130,000公噸(2018年：129,000公噸)，收益分別約為760,300,000港元(2018年：559,400,000港元)及約278,100,000港元(2018年：279,900,000港元)。玉米澱粉的內部消耗約為76,000公噸(2018年：143,000公噸)，主要用作本集團錦州及上海生產廠區的生產原材料。

由於自2018年8月錦州地方稅務局就上游玉米提煉產品採納新的增值稅評估基準，每公噸上游產品適用的增值稅扣減額因而增加，但此舉抵銷部份玉米的成本增加，故此玉米澱粉的平均銷售成本保持相若水平。另一方面，由於原材料成本佔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成本結構的份額較低，故玉米成本的增加對其影響較小。因此，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平均銷售成本顯著下降約12.0%。由於玉米澱粉的銷量增加而其平均售價僅下降1.3%，玉米澱粉分部的毛利上升至約109,400,000港元(2018年：87,700,000港元)，毛利率則輕微下降至約14.4%(2018年：15.7%)。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平均售價於本年度輕微下降約1.7%，受惠於增值稅扣減，其他玉米提煉產品分部的毛虧於本年度大幅下降81.3%至約7,700,000港元(2018年：41,200,000港元)，毛虧率改善至約2.8%(2018年：14.7%)。

本集團自2016年起一直為大成生化集團於中國華東地區的唯一經銷商，為其上游玉米提煉產品進行銷售及營銷。由於自2018年12月31日起分銷協議已屆滿，於本年度並無錄得上游產品的貿易收益(2018年：無)。

### 玉米糖漿

(銷售額：587,300,000 港元(2018年：765,400,000 港元))

(毛利：68,500,000 港元(2018年：108,800,000 港元))

於本年度，玉米糖漿分部的收益及毛利分別減少約23.3%及37.0%至約587,300,000港元(2018年：765,400,000港元)及約68,500,000港元(2018年：108,800,000港元)。該減幅主要是由於甜味劑市場景氣低迷及本集團自2019年9月暫停於錦州的下游生產，使銷售量下降約25.9%至約186,000公噸(2018年：251,000公噸)所致。由於產出量減少使玉米糖漿產品的平均單位生產成本上升，因此，於本年度玉米糖漿分部的毛利率減少至約11.7%(2018年：14.2%)。

### 固體玉米糖漿

(銷售額：331,100,000 港元(2018年：355,800,000 港元))

(毛利：37,400,000 港元(2018年：47,500,000 港元))

於本年度，由於銷量減少至約113,000公噸(2018年：122,000公噸)，麥芽糊精錄得收益約331,100,000港元(2018年：355,800,000港元)。雖然麥芽糊精的售價維持穩定，但由於甜味劑市場競爭激烈導致產出減少，平均銷售成本增加約2.5%。因此，固體玉米糖漿的毛利下跌約21.3%至約37,400,000港元(2018年：47,500,000港元)，毛利率則下跌至約11.3%(2018年：13.4%)。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貿易

(銷售額：無(2018年：500,000港元))

(毛利：無(2018年：無))

本集團自2016年起為大成生化集團的唯一經銷商，在中國華東地區營銷及銷售彼等的賴氨酸、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貿易業績已計入上游產品的財務業績，貿易分部的業績只包括氨基酸的部分。

由於分銷協議已於2018年12月31日屆滿，故於本年度並無錄得氨基酸貿易的收益(2018年：500,000港元)。

### 出口銷售

於本年度，本集團出口約42,000公噸(2018年：39,000公噸)上游玉米提煉產品及約14,000公噸(2018年：16,000公噸)玉米甜味劑；出口銷售額分別約為89,200,000港元(2018年：92,700,000港元)及約56,400,000港元(2018年：49,800,000港元)，合共佔本集團總收益約7.4%(2018年：7.3%)。

### 其他收入及所得、經營支出、財務成本及所得稅抵免(開支)

#### 其他收入及所得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所得減少約9.8%至約18,400,000港元(2018年：20,400,000港元)。其他收入及所得主要包括分包收入約3,800,000港元(2018年：4,100,000港元)、遞延收入約3,800,000港元(2018年：200,000港元)、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約600,000港元(2018年：10,700,000港元)以及政府補助金約3,300,000港元(2018年：1,200,000港元)。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本年度，銷售及分銷成本下降約4.3%至約180,400,000港元(2018年：188,6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9.2%(2018年：9.6%)。該減幅主要是由於本年度下游產品銷量下降，使運輸及包裝成本減少所致。

#### 行政費用

於本年度，行政費用輕微增加約2.3%至約111,800,000港元(2018年：109,3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5.7%(2018年：5.6%)。該增幅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就債轉股建議書相關的專業顧問服務所支付的專業費用，金額約為1,200,000港元。

#### 其他支出

於本年度，本集團其他支出減少約32.2%至約38,100,000港元(2018年：56,200,000港元)。該減幅主要是由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少約4,700,000港元(2018年：17,700,000港元)以及僅於2018年對無形資產作一次性的減值約1,500,000港元所致。

### 財務成本

於本年度，儘管借貸總額減少導致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減少約3,800,000港元至約53,400,000港元(2018年：57,200,000港元)，應付貿易賬款的利息增加約3,700,000港元至約20,400,000港元(2018年：16,700,000港元)及貼現應收票據的財務成本增加約1,100,000港元至約1,700,000港元(2018年：6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的財務成本輕微增加約1.6%至約75,700,000港元(2018年：74,500,000港元)。

### 所得稅(抵免)開支

由於暫時性差異撥回，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遞延稅項抵免約17,700,000港元(2018年：遞延稅項開支：600,000港元)。同時，於中國的一家附屬公司產生純利，於本年度計提中國所得稅開支約300,000港元(2018年：2,4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所得稅抵免約17,400,000港元(2018年：所得稅開支：3,000,000港元)。

### 股東應佔虧損淨值

由於本集團上游營運有所改善及有效的成本控制，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虧損淨值收窄至約162,600,000港元(2018年：208,500,000港元)。

##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 借貸淨值

於2019年12月31日的借貸總額減少約46,800,000港元至約962,500,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1,009,300,000港元)。借貸總額變動主要是由於2019年12月31日的匯率調整約21,900,000港元，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減少約24,900,000港元所致。另一方面，於2019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約68,800,000港元至約30,800,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99,600,000港元)。因此，借貸淨值增加至約931,700,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909,700,000港元)。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結構及借貸淨值狀況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約為962,500,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1,009,300,000港元)，全部(2018年12月31日：全部)以人民幣計值。本年度的平均年利率下降至約每年5.6%(2018年：7.0%)。須於一年內以及第二至第五年全數償還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比率分別為79.2%及20.8%(2018年12月31日：81.9%及18.1%)。於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15,000,000元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按介乎7.0%至8.0%的固定利率計息，年期為一年至三年。除此以外，本集團其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

### 周轉日數、流動資金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

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90天，視乎信用度及與本集團的商業關係而定。雖然本集團的收益於本年度輕微減少約0.2%至約1,956,800,000港元(2018年：1,961,000,000港元)，惟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維持嚴謹的信貸監控。因此，應收賬款周轉日數減少至36日(2018年12月31日：38日)。

於本年度內，由於本集團一直積極與債權人商議由各方共同協定的還款計劃，應付賬款周轉日數減少至約82日(2018年12月31日：93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水平減少約24.3%至約193,000,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255,000,000港元)。該等減幅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暫停錦州廠區的下游生產所致。因此，本年度之存貨周轉日數減少至約40日(2018年12月31日：53日)。

於2019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下降至約0.3(2018年12月31日：0.4)，而速動比率則維持於約0.2(2018年12月31日：0.2)。資本負債比率，即債務(即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與虧絀及債務總額(即股東虧絀、非控股權益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的總和)的比率約為174.7%(2018年12月31日：145.0%)。

### 匯兌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營運業務在中國進行，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出口銷售佔本集團收益的7.4%(2018年：7.3%)，大部分交易以美元計值。本公司管理層一直密切監察本集團面對人民幣外匯波動的情況，並認為本集團並無就外幣波動面臨重大不利風險。因此，本集團現時不擬對沖所面對人民幣外匯波動的風險。本集團會持續檢討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分部的發展以及整體外匯風險組合，並會在日後有需要時考慮適用的對沖措施。

### 本年度重大交易

#### 終止有關轉讓本集團位於長春市的兩間附屬公司予大成生化集團的交易

謹此提述本公司與大成生化於2017年7月21日、2018年1月16日、2018年7月16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聯合公告，內容有關由本集團轉讓位於長春市的兩間附屬公司予大成生化集團(「交易事項」)及本公司與大成生化於2019年3月12日的聯合公告，內容有關終止交易事項。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獲相關銀行告知，最終批准須待相關銀行提出若干條件達成後，方會授出，惟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經考慮後並未能接受有關條件。儘管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與相關銀行未能就替代方案達成共識，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均正積極就重組彼等各自於中國長春的成員公司的債務(包括債轉股建議書)與其主要貸款銀行進行磋商。

由於債務重組涉及多家在中國的銀行，有關各方認為保留現時企業架構更易於促進磋商及批核過程。

因此，有鑑於上述各項因素，賣方及買方共同協定終止買賣協議，且任何一方不得根據買賣協議向另一方提出任何申索。

### 回顧年度後影響本集團之重要事件

誠如本公司於2020年2月10日所公告，鑑於(其中包括)大成生化的一家附屬公司因2020年年初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而暫停生產營運，導致主要材料(粉狀或澱粉乳狀玉米澱粉)供應短缺，帝豪食品已暫停生產營運。而於本報告日期，雖然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的影響於中國逐漸受控，但疫情蔓延全球後，世界衛生組織於2020年3月11日宣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為全球大流行。倘疫情持續，世界經濟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本集團的營運環境將變得更具挑戰。董事會將持續評估疫情爆發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的影響，並將確保帝豪食品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恢復營運。本公司將適時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作進一步公告。

### 未來計劃及前景

為保持本集團的競爭力，本集團將優化其生產並維持其市場佔有率，增強產品組合陣容及加強開發高增值產品及新應用的能力，落實債務重組計劃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引進與國際主要同業公司組成的戰略業務聯盟。

短期而言，本集團將整合資源開發上海生產基地，善用與錦州生產基地在供應原材料方面的協同效應，以配合相應市場。

長遠而言，本集團將繼續借助其品牌鞏固市場地位，並透過引入新高增值產品為現有產品組合增值。

###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1,000名全職僱員(2018年12月31日：1,100名)。本集團深諳人力資源對其成功的重要性，並深知人力資源管理在日益動盪的環境中作為競爭優勢來源的價值。本集團非常注重選拔及招聘新員工、在崗培訓、考核以及獎勵員工，調節員工表現以配合本集團的戰略。本公司亦認同員工的貢獻，並致力保持薪酬福利和職業發展機會以留住現有的員工。薪酬包括按功績給予酌情花紅，符合業內慣例。本集團提供的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保險計劃及酌情花紅。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 執行董事

張子華先生，50歲，自2017年3月獲委任起一直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於2018年12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代理主席。彼亦為吉林省現代農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吉林省現代農業產業基金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及農投副總經理。張先生曾於吉林省農業板塊多間國有企業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吉糧期貨經紀有限公司總經理、吉林省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資產經營部總經理、吉林經濟合作開發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吉林省大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張先生於2005年獲得吉林大學商學院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亦已於2017年3月23日獲委任為大成生化之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偉豪先生，39歲，於2004年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會計與管理資訊系統)榮譽學士學位。方先生於2010年自香港會計師公會取得專業資格，並自2013年起為香港執業會計師，自2015年起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自2017年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2018年起，方先生為英屬哥倫比亞特許專業會計師協會(Chartered Professional Accountants of British Columbia)及加拿大特許專業會計師協會會員，且自2019年起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方先生在會計、審計及財務方面擁有逾11年經驗。方先生現為同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798)及長城一帶一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52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先生於2018年1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炯宇先生，56歲，持有英國基爾大學法律及經濟學士學位。盧先生為律師並自1995年起於香港私人執業。彼先於英格蘭及威爾斯獲認許為律師，其後獲認許為香港最高法院律師及東加勒比最高法院英屬處女群島律師。盧先生為何某律師行顧問。盧先生於2014年3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溫俠先生，43歲，於1997年畢業於天津輕工業學院(現為天津科技大學)，主修製漿造紙工程。其後，溫先生於2004年取得吉林大學高等教育自學考試(法律專業)畢業證書。於2008年2月，彼取得中國律師資格。溫先生擁有超過12年擔任律師的經驗，專長為提供投資及併購建議。於其職業生涯中，溫先生曾於中國多家律師事務所任職。溫先生現於廣東廣和(長春)律師事務所擔任高級合夥人。溫先生於2019年6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高級管理層

陳昇輝先生，36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在財務、審計、會計及企業管治實務的相關方面擁有超過12年經驗。陳先生於2007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並取得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且於2015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並取得公司管治碩士。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陳先生亦為大成生化的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以及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35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小明先生，46歲，為本集團上海生產基地副總經理及財務總監。何先生於2016年取得江西科技學院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彼於2000年12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上海好成食品發展有限公司會計主管。何先生在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超過26年經驗。

孟祥豔先生，47歲，於2005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生產工程以及玉米提煉及甜味劑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自2017年12月起，孟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長春廠區副總經理。彼現為本集團上海生產基地總經理。

王貴成先生，52歲，畢業於吉林糧油食品專科學校，主修糧食儲存與分析。彼於1997年加入大成生化集團，從事生產技術等管理工作。彼於2015年擔任大成生化集團興隆山廠區總經理。於2016年7月至2017年3月期間，王先生為大成生化集團德惠生產基地總經理。王先生於2017年3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生產及營運部門之副總經理，並自2018年12月起獲委任為本集團之營運總監。

本公司致力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其股東(「股東」)的利益，並投放相當資源於選取及訂立最佳實務準則。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標準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一切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就於本年度內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經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的操守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

## 董事會

於本年度內，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審核 委員會會議	提名 委員會會議	舉行及出席會議次數		薪酬 委員會會議	企業管治 委員會會議	股東 週年大會
				持續關連交易 執行委員會 會議 (附註3)	持續關連交易 監督委員會 會議			
<b>執行董事</b>								
張子華	7/8		2/2	2/2			1/1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方偉豪	8/8	3/3				4/4	1/1	1/1
盧炯宇	8/8	3/3	2/2	2/2		4/4		1/1
王文全(附註1)	3/4	1/1	0/1	0/1		1/1		1/1
溫俠(附註2)	3/4	2/2	0/1	0/1		3/3	0/1	

附註：

1. 王文全先生於2019年6月28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本公司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成員。
2. 溫俠先生於2019年6月2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成員。
3. 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之成員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成員。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共有四名董事，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之間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各董事的詳細履歷及其專業經驗及專業知識範疇載於本報告第 15 頁。

本公司相信，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恰當比例的會計及法律專才。董事會相信，上述組合足以就日後的策略性發展、財務及其他法定規定向管理層提供意見，保障股東權益。董事會每年評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份確認書。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本公司認可並接納建立多元化董事會的裨益，並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不斷加強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以達致及維持其可持續發展及競爭優勢。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考慮基準，包括但不限於種族、性別、年齡、民族、教育背景、專業技能、行業經驗、管理職能及擔任董事年期。該等範疇將於適當或必要時被用於釐定董事會的最佳組成，以取得適當的平衡。提名委員會將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並每年向董事會匯報。

基於用人唯才的原則，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將根據客觀標準作出考慮，並適當考慮多元化對董事會的裨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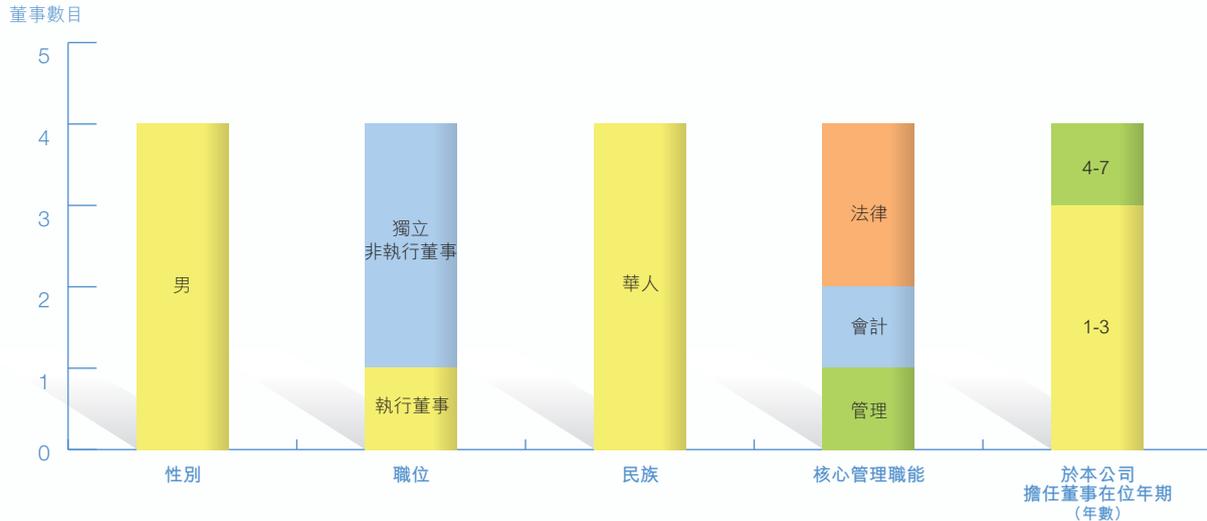
董事會每年討論及制定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於任何特定時間，董事會可尋求改善多元化的一個或多個範疇，並相應地衡量其進展。

於本年度內，董事會已採納、且本公司已實現以下可計量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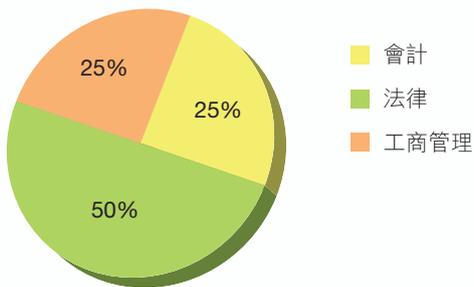
- (1) 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
- (2) 至少有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持有學士或以上學位；
- (3) 至少有一名董事為合資格會計師；
- (4) 至少有一名董事擁有農業的相關經驗；及
- (5) 至少有一名董事擁有法律方面的相關經驗。

# 企業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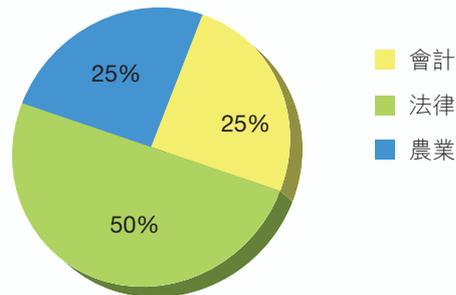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組成披露如下：



## 學術背景



## 商業經驗



董事會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會議，大致於每季舉行的會議上將討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本公司已採取有關措施，以確保董事會可適時獲得所有必需及達到標準的資料，以有效地履行其職務。所有董事會會議均有正式議程，當中載列供董事會審議的事項。董事會季度會議審議的事項包括整體策略、企業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重大收購及出售、年度預算、中期與年度業績、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的推薦建議、有關股本的事項、批准重大資本項目、股息政策及其他重大營運與財務事項。個別董事會會議審議的所有事項均記錄於相關會議的會議紀錄。所有董事會成員均獲得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如有需要，董事亦可向外界徵求專業建議，有關費用由本集團承擔。於每次董事會會議之間，各董事均獲提供有關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的一切重大變動的評估文件。

本公司將向所有新任董事(如有)簡述作為上市公司董事，其須履行的職務、責任及義務。本公司亦鼓勵新委任的董事與本公司主席討論其所需要的任何其他資料或接受培訓，以便更有效履行其職務。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各董事會成員須至少每三年在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退任的董事將有資格在同一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購買足夠且合適的責任保險，足以涵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履行職務而引致的任何法律責任。

## 董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全體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增進其知識及技能。本集團持續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情況，以確保彼等遵守該等守則，並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

於本年度內，董事已參與以下培訓：

	培訓類型	
	A	B
<b>執行董事</b>		
張子華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方偉豪	✓	✓
盧炯宇		✓
王文全(於2019年6月28日辭任)		✓
溫俠(於2019年6月28日獲委任)	✓	✓

A： 與董事職務及責任有關的研討會／會議

B： 閱讀由本公司提供與本公司有關的業務資料，及定期就有關董事職務及責任的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更新資訊。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分開並由不同人士執行。於本報告日期，張子華先生為本公司代理主席，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領導及指引。王貴成先生為營運總監，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營運管理及產品開發。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方偉豪先生、盧炯宇先生及溫俠先生已獲委任，年期初步為期兩年。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可於現時委任期屆滿後翌日起自動重續，而每次的接續任期為一年，除非任何一方於當時合約期內任何時間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於本年度，董事酬金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袍金	616	1,438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	3,000
與表現掛鉤的花紅(附註)	—	—
代通知金	—	—
退休計劃供款	—	15
	<b>616</b>	<b>4,453</b>

附註：

根據本公司與張子華先生訂立的董事服務合約，張先生並不獲享有任何基本薪金或管理花紅。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內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方偉豪(附註3)	240	—
何力驥(附註1)	—	479
盧炯宇	240	480
王文全(附註2)	68	—
溫俠(附註3)	68	—
袁子俊(附註1)	—	479
	<b>616</b>	<b>1,438</b>

附註：

1. 何力驥先生及袁子俊先生於2018年12月31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2. 王文全先生於2018年12月3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9年6月28日辭任。
3. 方偉豪先生及溫俠先生分別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2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內，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2018年：無)。

(b) 執行董事

本年度內付予執行董事的酬金數額如下：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與表現 掛鉤的花紅 千港元	代通知金 千港元	退休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2019年					
張子華	—	—	—	—	—
	—	—	—	—	—
2018年					
孔展鵬(附註1)	3,000	—	—	15	3,015
張子華	—	—	—	—	—
	3,000	—	—	15	3,015

附註：

- 孔展鵬先生於2018年12月31日辭任執行董事。

(c)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範圍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相關成員數目如下：

	2019年 人數	2018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5	5

### 問責性及審核

本公司管理層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所有相關資料，讓董事會成員獲得執行職務所需的充足說明及資料。董事會成員每月獲提供最新資料，包括銷售的最新資料、已推出及即將推出的項目、以及財務狀況，為董事會成員就有關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提供公正且易於理解的評估。

董事負責監督各財政年度財務報表的編製。於編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並貫徹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批准採納所有適用已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合適的判斷和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將繼續為持續經營實體，原因載於本報告第9頁「補救措施的最新資料」一節第2點「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本集團已按上市規則的規定，分別於相關期間完結後三個月及兩個月內及時公佈其年度及中期業績。

### 管理層的職能

董事會代表股東決定企業策略、設立並維持恰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批准整體業務計劃，以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管理層及組織架構。董事會授權本集團管理層進行的具體工作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業績，以供董事會批准、執行董事會批准的策略、監控營運預算、評估風險管理制度、實施內部監控程序、以及確保本集團遵守相關監管守則及其他規則和規例。

### 董事會委員會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並制定清晰的書面職權範圍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亦已成立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及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以監察本集團與大成生化集團之間的持續關連交易。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予以成立，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全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為方偉豪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盧炯宇先生及溫俠先生。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內部審計團隊及外聘核數師會面，以審閱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審核程序及風險管理的效益。

本集團的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內曾舉行三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根據其書面職權範圍運作，該職權範圍已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的工作概述如下：

1. 審閱本公司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草稿及業績公告草稿，以及在推薦該等報表／公告予董事會審批前，專注重要範疇的判斷、會計政策是否貫徹一致或有所更改，以及資料披露是否充足。不發表意見及補救措施詳情於第8頁至第9頁「補救措施的最新資料」一節內披露；
2. 連同外聘核數師審閱會計準則的發展及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
3. 已根據適用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客觀性及審核程序的有效性；
4. 在正式委任外聘核數師審核本集團的本年度財務報表前，評估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
5. 在核數工作正式開始前，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建議的工作範圍及審核方式。核數完成後，審核委員會審閱外聘核數師的審核結果，並與外聘核數師討論任何重大發現及核數事宜；
6. 就委任外聘核數師及釐定其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7. 審閱及批准內部審計計劃，並與內部審計團隊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討論任何重大事宜；
8. 審閱內部審計工作的獨立性及本公司管理層給予內部審計團隊的支援、合作程度以及其在履行職務及職責時的資源；
9. 透過審閱本集團內部審計團隊及外聘顧問處理的工作以及與董事會進行討論，檢討本集團的企業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是否充分及有效；
10. 透過審閱本集團高級財務管理層及內部審計團隊的工作以及與董事會進行討論，檢討僱員於本集團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資歷及經驗，以及其培訓計劃與預算是否充足。

### 提名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張子華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盧炯宇先生及溫俠先生。提名委員會的職責是(其中包括)釐定提名董事的政策，包括提名程序、提名委員會就於本年度內挑選及推薦董事人選所採納的程序及標準。提名委員會亦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及就挑選提名個別人士出任董事提出建議，以及審閱本公司採納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報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一節。

董事會已採納提名新董事的書面政策。於評估及篩選董事候選人時，用於考慮候選人是否合適的標準，應視乎其能否投入足夠時間專注於本公司事務及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作出貢獻，以及使董事會能有效履行其職責。

董事會已採納新董事的提名程序，據此(i)將與潛在候選人進行面試；及(ii)董事會將酌情考慮以董事會會議或書面決議案方式批准委任新董事。為確保新委任董事妥為了解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並充分知悉其於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下的責任，本公司將於新委任董事首次獲委任時向其提供全面、度身訂造及正式的介紹。

提名委員會於2019年曾舉行兩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薪酬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張子華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盧炯宇先生及溫俠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組成。薪酬委員會的職責是(其中包括)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及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亦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董事會已採納董事的薪酬政策，薪酬政策是按其品格、資歷及能力並參考市場基準而釐定。

於2019年，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以釐定、制定及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監察董事會及其委員會遵守其各自的職權範圍及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規定，或遵守其他適用法例、法規、規則及守則的情況。企業管治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張子華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偉豪先生(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及溫俠先生組成。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2019年曾舉行一次會議。

於本年度內，企業管治委員會曾執行之工作如下：

1. 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檢討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審閱及監控本公司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4. 審閱本公司遵守聯交所頒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情況；及
5. 確保建立及應用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企業管治委員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 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

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負責監察、審閱及管理本集團與大成生化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編製持續關連交易報告，並定期呈交予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於本報告日期，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的成員為孟祥豔先生及何小明先生，均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詳細履歷載於本報告第16頁。

於本年度內，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曾舉行十二次會議。

## 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

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由董事會設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負責監督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責任為(其中包括)：

- (1) 不時訂立及修訂詳細的規則及指引(「規定指引」)，以供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遵守，據此確保與大成生化集團的未符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豁免或免除股東批准、年度檢討以及披露要求的持續關連交易(「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將根據有關本集團向大成生化集團採購玉米澱粉及其他原材料(例如酶)、本集團向大成生化集團銷售玉米甜味劑及大成生化集團向本集團供應電、水及蒸汽及提供污水處理服務的各项協議(「新大綱協議」)訂立，並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優者)及公平合理的條款進行，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 (2) 每季審閱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呈交的季度報告(「持續關連交易季度報告」)，內容有關本集團向大成生化集團採購玉米澱粉(粉狀或乳狀)及其他原材料，以及向大成生化集團銷售玉米甜味劑(「建議採購及銷售事項」)是否按規定指引進行；
- (3) 就大成生化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公用設施服務(「公用設施服務」)而言，審核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提交的持續關連交易季度報告，即按照大成生化集團實際所產生的成本及支出金額的證據及詳細計算，審核大成生化集團於前季度如何收取有關費用，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採取行動追討大成生化集團多收的任何費用；及
- (4) 向董事會申報審閱持續關連交易季度報告的結果，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確保所訂立的交易將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沿用的規定指引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1) 本集團不得向大成生化集團採購玉米澱粉及其他原材料、向大成生化集團銷售玉米甜味劑，或自大成生化集團取得公用設施服務，除非大成生化集團同意該等交易的採購價、售價、應付費用，並將按規定指引所訂的方式釐定其他商業條款；
- (2) 為確定玉米澱粉(澱粉乳狀或粉狀)及其他原材料不時的當前市價，並確保大成生化集團向本集團提出的條款屬正常商業條款，根據規定指引，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將根據下列程序取得玉米澱粉及其他原材料的市場售價：
  - (i) 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將從最少一名(或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不時釐定的其他數目)獨立供應商取得報價，並將該報價與大成生化集團向其獨立客戶供應相若數量及規格的玉米澱粉及其他原材料的條款作比較；

- (ii) 澱粉乳狀玉米澱粉的總採購價及採購條款將用以下兩者中較低者釐定：(i) 於相關月份直至定價日期大成生化集團向其獨立客戶提供玉米澱粉的平均單位售價，扣除因以澱粉乳狀供應玉米澱粉所節省的相關單位運輸、存儲、保險、乾燥及／或包裝的成本(該成本本應由大成生化集團之獨立客戶付予大成生化集團)；及(ii) 獨立供應商採購相若規格及數量的玉米澱粉報價，加(倘並無計入採購價的一部分)於相關月份直至定價日期，本集團因本集團向該等獨立供應商採購玉米澱粉所產生的任何額外成本(如運輸、存儲及／或保險成本)；
  - (iii) 粉狀玉米澱粉的總採購價及採購條款將用以下兩者中較低者釐定：(i) 於相關月份直至定價日期大成生化集團向其獨立客戶提供玉米澱粉的平均單位售價；及(ii) 於相關月份直至定價日期向獨立供應商採購相若規格及數量的玉米澱粉的報價，加(倘並未計入採購價)本集團向該等獨立供應商採購玉米澱粉所產生的任何額外成本(如運輸、存儲及／或保險成本)；及
  - (iv) 其他原料的總採購價及採購條款將以(i) (倘可用)可比較規格及數量的其他原料的平均單位售價加(倘並無計入採購價的一部分)任何自該獨立供應商於相關月份直至定價日期的任何額外成本(如運輸、存儲及／或保險成本)；及(ii) 獨立供應商就採購可比較規格及數量的其他原料報價，加(倘並無計入採購價的一部分)於相關月份直至定價日期，本集團因向該等獨立供應商採購產品所產生的任何額外成本(如運輸、存儲及／或保險成本)兩者當中的較低者所釐定；
- (3) 就本集團銷售予大成生化集團的玉米甜味劑而言，銷售玉米甜味劑的總售價及條款是使用於直至定價日期五個營業日給予獨立客戶的可比較規格及數量的玉米甜味劑的平均單位售價所釐定；
- (4) 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須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向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呈交有關當季建議採購及銷售事項的持續關連交易季度報告；
- (5) 如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持續關連交易季度報告涵蓋期間訂立的任何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偏離有關新大綱協議的條款及／或違反規定指引，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可要求本集團採取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認為恰當的措施(包括調整價格)以糾正有關偏離或違反行為；及

- (6) 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獲委任於每季審議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向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報告其審議結果。該報告須符合上市規則第 14A.56 條的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以審核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就本集團與大成生化集團於本年度的建議採購及銷售事項及公用設施服務而呈交的持續關連交易季度報告。詳細結果已分別於 2019 年 5 月 30 日、2019 年 8 月 22 日、2019 年 11 月 21 日及 2020 年 3 月 23 日刊發。誠如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所報告，(i) 於本年度內進行的建議採購及銷售事項符合規定指引；(ii) 大成生化集團就其於本年度內所提供的公用設施服務收取的費用，已根據相關新大綱協議收取；及 (iii) 概無其他事宜須股東垂注。

### 核數師酬金

本集團須就審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支付核數師酬金 2,200,000 港元。

本年度內，本集團就所獲提供的非核數相關服務而向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支付下列酬金：

	千港元
稅務合規	21
有關中期報告及通函的服務	492
<hr/>	
總計	513

###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陳昇輝先生，負責支援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內部資訊交流良好並遵從董事會政策及程序，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協助迎新，同時監察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彼已於本年度內參加不少於 15 個小時的專業培訓。陳先生的履歷載於本報告的第 16 頁。

##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透過於聯交所刊發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及其他資料、公司網站以及透過親身出席或電話會議舉行的股東大會和投資者會議，與股東建立並維持不同的溝通渠道。本集團每年向股東刊發報告兩次，並定期與投資者對話。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了交流意見的有效平台。主席、各董事會委員會成員，以及外聘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股東的提問。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最少20個完整營業日派送予全體股東。股東大會上將就個別重大事項(包括推選董事)提呈個別決議案。所提呈決議案的詳情將載於本公司的通函內(如需要)。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行使其權力，就各項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要求及進行按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將於大會上解釋。投票結果將於大會後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政策」)，以與股東維持持續對話，並鼓勵股東積極與本公司溝通，本公司將定期檢討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於2019年12月31日，以類型及總持股量劃分的股東詳情如下：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量百分比	市值 (百萬港元)
大成生化	978,278,000	64.04	87.07
香港公眾持股量	549,308,000	35.96	48.89
總計	1,527,586,000	100.00	135.96

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已於2019年6月28日舉行，以批准2018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授出新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以及重選董事。所有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

於2019年2月28日，舉行了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i)新大綱協議；ii)重選方偉豪先生及王文全先生為董事；及iii)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薪酬。提呈的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

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0年6月24日舉行，以批准(其中包括)2019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授出新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以及重選董事。

### 股息政策

董事會建議採納一項向股東定期派付股息的股息政策。本公司以提供穩定及可持續回報予股東作為目標，並努力維持漸進式的股息政策。董事會在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會考慮以下因素(其中包括)：

1. 股息宣派與否由董事酌情決定，並視乎(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業績、營運資金、現金狀況及資金要求以及法定及監管限制等因素而定。
2. 董事目前擬在可見將來每年向股東派付不少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的 **15%** 作為股息，但須視乎第 1 段所提及的因素而定。
3. 宣派股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而於本年度任何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批准。實際宣派及分派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將視乎多個因素而定，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現金及可分派儲備的可供動用性、投資要求、本集團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要求，以及董事會認為適合的任何因素。
4. 本公司派付股息亦受開曼群島法律及組織章程細則所規限。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權負責制訂、維持及評估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及其有效性。本集團管理層則負責實行董事會制訂所有有關風險及控制的政策。

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旨在合理地保障本集團資產，確保所有交易均獲得管理層的授權，以避免資產在不獲授權的情況下遭挪用或出售。該等制度亦確保有關會計紀錄充分準確，以便編撰營運及申報所需的財務資料。

本集團的內部控制框架涵蓋(i)訂立目的、預算及目標；(ii)制定財務資料的定期報告，尤其是追查實際表現與預算／目標的差異；(iii)授出權力；及(iv)訂定問責性的明確界線。

本集團訂定行為守則，列明本公司對職責及誠信的期望。舉報政策使僱員可向管理層舉報問題，就使內部監控制度有效而言此舉屬必須。

本公司每月向董事提交財務資料，董事會會議會就實際表現與預算／目標的差異分析的任何重大差異及偏離進行季度財務回顧審議。此舉有助董事會及本集團管理層監察本集團業務營運，並能審慎及適時地訂立計劃。其他定期及專案報告將為董事會及其多個委員會編製，以確保董事可適時及合適地獲得他們所需的一切資料。

本集團具備清晰組織架構，詳列各業務部門不同層面的權限及肩負職責，以容許權力轉授以及加強職權劃分及問責性。若干特定事宜則不會授權而由董事會裁決，其中包括審批年度及中期業績、年度預算、資本結構、宣布派發股息、重大收購、出售及資本開支、董事會架構以及其組成及繼任等事宜。

審核委員會透過與管理層討論，最少按年檢討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包括財務、營運與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的有效性，並向董事會報告任何重大風險事宜。年度檢討亦包括本集團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充裕程度、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

無論一個內部監控制度的設計及維護有多完善，仍僅能提供合理(而非完全)保障。沒有制度可將出現人為錯誤的可能性及將故意瞞騙本公司的意圖完全消弭。故此，本集團保留有效內部審計功能，獨立於營運管理層，集中於就具有重大風險或曾作出重大變動的範疇，進行基於風險的審計。董事會亦全力確保內部審計團隊獲全面授權查閱本集團所有數據及各項業務，並獲提供充裕資源及具資質並可勝任的員工。

## 內部審計部

本集團於2015年設立的內部審計部，在監察本集團管治方面扮演關鍵角色。內部審計部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在執行工作時可無限制地接觸本集團的業務單位、資產、記錄和人員。其年度工作計劃及資源經審核委員會審批。

業務單位的審計是為確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妥善實行及有效運作，而達成營業目標的相應風險均已妥善識別、監察及管理。各項審計的頻率由內部審計部以COSO(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反虛假財務報告委員會的發起人組織委員會)內部監控框架為基礎的風險評估方法決定，並考慮獲認可風險、結構性變動、各單位整體上的重要性、過往內部審計結果、外聘核數師意見、審核委員會工作結果，以及管理層意見等因素。各業務單位通常最少每三年審計一次。收購的業務一般會在十二個月內審計一次。

內部審計部通過檢討年度控制措施自評程序，協助審核委員會評估本集團內部監控措施的效能。內部審計部亦應管理層或審核委員會要求，執行臨時項目及調查工作。

內部審計報告文本會交予審核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管理層在陳述行動計劃時會奉召回應內部審計團隊的建議。

## 內幕消息

就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而言，本公司明白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所須履行的責任，首要原則是公司一旦知悉內幕消息及／或在作出有關決定後須即時公佈，除非該等內幕消息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安全港。有關披露須分別恪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2012年6月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及聯交所於2008年頒佈的《有關近期經濟發展情況及上市發行人的披露責任》。上述各項均已載入其行為守則內。處理相關內幕消息的僱員或董事應如實向執行董事匯報，執行董事將向董事會匯報。董事會其後將相應地討論及處理內幕消息的相關披露或發放。其後會物色並授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擔任本公司發言人，負責回應有關獲指派議題範疇的查詢。未經授權，嚴禁使用機密或內幕消息。本集團亦已就外界對本集團事務作出的查詢訂立及落實回應程序。

## 集團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及其運營所在市場存在風險。管理層必須識別、了解及管理此等風險，使之得以減至最低、轉移以及避免，此為極之重要。這需要採取積極的風險管理方針及有效的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程序。本公司深明風險管理是本集團每位員工的責任。風險管理不是分割、獨立的流程，其已融入或將融入包括策略發展、業務規劃、資金分配、投資決定、內部監控和日常營運中的業務流程。

本公司以「三道防線」建立企業風險管理（「企業風險管理」）程序，從而管理營運風險。此舉劃清了本集團上下管理日常營運風險的權責。第一道防線是本集團管理層的監控，直接發現、記錄、匯報及管理，從而減低風險。第二道防線是設立指引及規則，並監管及便利有效風險管理常規的落實。第三道防線是本集團內部審計團隊發現、評估及回應風險，以及就風險相關通訊作出回應。

我們的風險管理目標：

- 戰略層面：本公司重點識別及管理不同層面一本集團、業務單位及職能單位的重大風險，以便本公司在實現其戰略及業務目標時發揮更好的作用。在尋覓增長機會時，本公司努力在風險與回報之間找到最佳的平衡點，同時建立強大且獨立的審查及問詢程序。
- 經營層面：本公司致力發現、評估、評價及最小化經營危害及風險，為僱員打造安全、健康及高效的工作場所，同時呵護本集團的社區及鄰里關係，以確保公眾安全及健康，使本集團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減至最小。

本公司的風險偏好即本集團在追尋戰略及業務目標時願意承擔的風險程度。根據本公司的價值及股權持有人的預期，本公司僅承受符合其戰略且經過評定、瞭解及因此可控之合理風險；該等風險不應使本集團遭受：

- 嚴重影響本集團業務戰略執行能力及長遠財務穩健性的重大財務損失；
- 影響本集團員工及公眾安全及健康的後果；
- 嚴重違反法規並因而導致損害本集團名譽及品牌的情況；及
- 業務／供應中斷，導致嚴重影響社區及引發嚴重環境事件的情況。

內部監控部協助管理層參考COSO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建立企業風險管理制度，當中已找出主要風險並進行分析。對於設計及落實內部監控制度方面具體經驗的管理層及僱員在整體及多個程序／交易層面上評估了監控環境，並就業務和程序進行風險評估。上述主要風險及控制措施均會按年不斷檢討及更新。主要高風險的控制措施會由管理層及內部審計團隊按年測試。按照測試結果，程序負責人可向高級管理人員及審核委員會說明，其內部控制措施按計劃運作，或就所發現控制措施弱點已作出所需要的糾正措施。內部審計團隊向高級管理人員匯報，有關控制措施已妥善運作，或已作出改動以保證財務報表一致性。外聘核數師亦了解他們會在審計時依賴的主要控制措施。於本年度，董事會已發現多項有待本集團處理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 企業管治報告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風險描述	於2019年的變化	主要風險緩解措施
<b>財務風險：</b>		
資金不足的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迫切需要現金	加快出售位於綠園區的土地以獲取額外資金
無法及時重續銀行貸款	大額銀行貸款需要重續	與地方政府及主要貸款銀行積極磋商，以推動債務重組方案
<b>合規風險：</b>		
不符合上市規則及其他條例的規定	—	按照內部審計團隊的建議，定期檢討內部監控系統及測試  已向中國及香港員工提供足夠培訓，增進彼等的知識及員工之間的溝通，以避免不符合規定行為
<b>策略風險：</b>		
市場競爭	下游產品於國內及出口市場的激烈競爭	增強產品組合及就下游產品發展更多出口銷售渠道
<b>營運風險：</b>		
生產廠房老化	生產力因生產設備老化而降低	以最小投入維持生產力

於2019年，內部審計團隊檢討了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效率，從而找出弱點，並向審核委員會提議改善辦法。董事會按照審核委員會的評估，檢討了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效率，並認為該等制度為有效及足夠。本公司在本年度就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而言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企業社會責任

為保持競爭力，集團的長期可持續性發展是本集團的首要任務。在追求這個目標的過程中，除了財務表現，本集團亦透過持份者的參與，致力提高其社會及環保績效。本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策略以建設社會資本為目的，藉以創造結合內部及對外溝通渠道，從而保持與持份者緊密關係，並秉承集團的道德義務，以提高效率和道德標準。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每年均於本公司網站刊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2019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於2020年6月30日或之前可供查閱。請於本公司網站 [www.global-sweeteners.com](http://www.global-sweeteners.com) 的「投資者關係」一欄及聯交所網站瀏覽及下載該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股東權利

### 1.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1.1 本公司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下列程序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而編製：

- (1) 於提出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十分之一具備於股東大會上有權表決的繳足股本的一名或多名股東（「請求人」）有權透過書面通知（「要求」）就要求所指明的任何業務交易要求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2) 該要求須以書面形式透過電郵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電郵地址為 [contact@global-sweeteners.com](mailto:contact@global-sweeteners.com)。
- (3) 股東特別大會須於提出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 (4) 如董事未能在要求提出後21日內召開上述大會，請求人可以同樣形式召開會議，本公司須就董事未能應要求召開會議償付請求人就召開會議招致的所有合理開支。

## 2. 提出查詢的程序

- 2.1 股東如對其持股量、股份過戶、註冊及支付股息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詳情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 2.2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透過電郵提出有關本公司的任何查詢，電郵地址為 [contact@global-sweeteners.com](mailto:contact@global-sweeteners.com)。
- 2.3 茲提示股東提出問題時，請留下詳盡聯絡資料以便本公司在認為合適時作出迅速的回應。

## 3.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及聯絡資料

- 3.1 股東如擬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須將其建議的書面通知（「建議」）連同其詳細聯絡資料透過電郵提交，電郵地址為 [contact@global-sweeteners.com](mailto:contact@global-sweeteners.com)。
- 3.2 股東的身份及其要求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要求一經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為妥善及適當且由股東提出，董事會將按其唯一酌情決定建議是否可被納入將於大會通告所載的股東大會議程。
- 3.3 就股東於股東大會所提呈建議而給予全體股東考慮的通知期限，根據建議的性質釐定如下：
  - (1) 如建議需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或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批准，須不少於 21 日的書面通知；
  - (2) 如建議需於股東週年大會以外的股東大會上批准或以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批准，須不少於 14 日的書面通知。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各種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甜味劑的產銷。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回顧及使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的本集團於本年度表現分析載於本報告第 5 頁至第 14 頁的「致股東簡報」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此外，關於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討論，以及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以及其他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及對本集團成功有重大影響的人士的重要關係的說明，載於本公司網站披露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於本報告第 35 頁「企業管治報告」中「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一節內披露。自財政年度結束以來所發生並影響報告實體的重要事件詳情於本報告第 14 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回顧年度後影響本集團之重要事件」一節內披露。本集團可能的未來發展跡象於本報告第 14 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未來計劃及前景」一節內披露。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虧損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第 51 頁至第 119 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決定不建議派發於本年度的末期股息(2018年：無)。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載於本報告第 31 頁。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經刊發業績及資產、負債和非控股股東權益(摘錄自綜合財務報表並經重列(視適用情況而定))概要載於本報告第 120 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其中的部分。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管轄權區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得任何稅項減免。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儲備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儲備(是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條法例，經綜合及經修訂)「公司法」條文計算)。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的股份溢價賬約1,074,879,000港元可供分派予股東，惟於緊隨建議派息日期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在其日常業務期間清償到期債務。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亦可按繳足股款紅股形式予以分派。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在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29.0%，而其中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9.2%。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年度總採購額約16.0%，而其中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年度內總採購額約7.4%。

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或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0%以上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概無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

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子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偉豪

盧炯宇

王文全

(於2019年6月28日辭任)

溫俠

(於2019年6月28日獲委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根據本細則退任的任何董事當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為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偉豪先生及盧炯宇先生將退任董事，彼等均符合資格且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為董事。

此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任何獲董事會委聘以填補臨時空缺或成為新增董事的董事，其任何至本公司下一次股東大會(如董事獲委聘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如董事獲委聘成為新增董事)為止，並於會上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為董事。因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的關係，溫俠先生的任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完結。溫俠先生符合資格且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為董事。

本公司已收迄方偉豪先生、盧炯宇先生及溫俠先生各自發出有關其於本年度的獨立性的年度確認函。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仍然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詳細履歷載於年報第15頁至第16頁。

## 董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張子華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2017年3月23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可自動續期一年。上述服務合約可由各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偉豪先生、盧炯宇先生及溫俠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聘書，分別自2018年12月31日、2014年3月3日及2019年6月28日起初步為期兩年，並可自動續期一年。上述各委聘書可由各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任何服務合約。

###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須經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他酬金由董事會經參考董事職務、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於本年度，除本報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組織章程細則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469條)曾經或現仍有效。於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投購董事及要員責任保險，以就其董事及要員可能面對因企業活動而引起的法律行動提供適當保障。

###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有任何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 重大合約

除本報告第43頁「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其他重大合約。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董事被視為擁有其股份及債權證權益的任何人士，授出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的權利，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2019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如下：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的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大成玉米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大成玉米生化」)	實益擁有人	977,778,000 股(L)	64.01
大成生化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	977,778,000 股(L)	64.01
	實益擁有人	500,000 股(L)	0.03
現代農業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3)	978,278,000 股(L)	64.04

附註：

1. 字母「L」代表該名人士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的權益。
2. 該等股份以大成生化的全資附屬公司大成玉米生化的名義登記。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大成生化被視為於大成玉米生化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以大成生化的名義登記或視為由大成生化擁有權益，於本報告日期，其已發行股本由現代農業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現代農業」)實益擁有約40.8%。現代農業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現代農業產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現代農業控股」)持有，而現代農業控股由吉林省現代農業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PRC LLP」)全資擁有。PRC LLP的唯一一般合夥人為吉林省現代農業產業基金有限公司(「GP」)。於本報告日期，60.0% PRC LLP投資資本由農投擁有。因此，鑒於農投對PRC LLP的控制權，農投已成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農投由吉林省國資委所控制。現代農業、現代農業控股、PRC LLP、GP、農投及吉林省國資委各自被視作於大成生化持有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 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曾與大成生化集團進行下列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大成生化集團於本公司股本中持有合共**64.04%**權益。以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除下文及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 獲取公用設施服務

根據日期為**2019年2月28日**的新公用設施供應大綱協議(「新公用設施供應大綱協議」)，大成生化集團按公平基準及參考大成生化集團就供應該等服務所產生的實際成本向其位於長春市的全部附屬公司(包括本集團位於長春市的生產廠房)提供水、電、蒸汽及污水處理服務等公用設施服務。根據新公用設施服務供應大綱協議，本集團應付的費用須按月支付，並須由本集團於大成生化集團出具相關發票日期後**90日**內支付。本年度內，大成生化集團就供應上述公用設施服務而向本集團收取**13,300,000**港元。

### 採購玉米澱粉及其他原材料

根據日期為**2019年2月28日**的新玉米澱粉及其他原材料採購大綱協議(「新玉米澱粉及其他原材料採購大綱協議」)，本集團一直向大成生化集團採購玉米澱粉(以粉狀澱粉或澱粉乳形式)及其他原材料(例如酶)，作為本集團生產的主要生產材料之一。根據新玉米澱粉及其他原材料採購大綱協議，價格將由大成生化集團有關成員公司與本集團按公平基準及經參考玉米澱粉及其他原材料的現行市價不時予以釐定，並經參考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之間付運安排調整購買價。產品的付款條款將載於根據新玉米澱粉及其他原材料採購大綱協議就每份訂單而將予發出的每份採購訂單，惟購買價須由本集團有關成員公司於大成生化集團有關成員公司發出有關發票日期後**60日**內支付。本年度內，本集團向大成生化集團採購的玉米澱粉及其他原材料達**168,600,000**港元。

### 銷售玉米甜味劑

根據日期為**2019年2月28日**的銷售大綱協議(「銷售大綱協議」)，本集團同意向大成生化集團銷售玉米甜味劑。根據銷售大綱協議，價格應為玉米甜味劑的現行市場價格，以確定採購訂單內的售價及合約其他條款為正常及一般商業條款，以及不優於適用於本集團供應可比較數量的相同類別及質量的玉米甜味劑予獨立客戶的條款。產品的付款條款將載於按銷售大綱協議就每張訂單而將予發出的購買訂單內，惟購買價須由大成生化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於本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發出有關發票日期後**60日**內支付。於本年度，本集團向大成生化集團銷售玉米甜味劑共**300,000**港元。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及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i)是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者)；(iii)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是按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條款而訂立；及(iv)由本集團就本年度內有關持續關連交易支付或收取的總代價不超過相關公告載列的各上限。外聘核數師已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符合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載事項。

除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及本年報所披露的關連交易外，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披露的關連人士交易為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或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中最少有25%由公眾持有。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披露

於2018年12月7日，經薪酬委員會之建議及董事會之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盧炯宇先生的董事袍金已減至每年240,000港元，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董事概無被視為擁有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權益，惟董事獲委任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權益而出任為董事的業務除外。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9條及第13.21條作出披露

謹此提述本公司與大成生化於2018年9月21日的聯合公告。根據由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錦州大成食品發展有限公司(「錦州大成」)與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錦州港支行(「貸款人」)訂立的一份貸款協議(「貸款協議」)，內容有關一筆於2018年12月到期的十二個月定期貸款(「貸款」)，錦州大成須(其中包括)達成一份有關資產負債率的財務契諾，倘錦州大成未能遵守該財務契諾，貸款人有權(其中包括)宣佈貸款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應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應付款項總額即時到期及應付。貸款由本公司擔保，且由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提供擔保及抵押以獲取貸款。

錦州大成未能達成若干貸款協議項下之財務契諾。有關違反事項賦予貸款人(其中包括)宣佈貸款協議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應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應付款項總額即時到期及應付之權利。此外，有關違反事項可能亦觸發由本集團訂立而尚未償還的其他貸款協議的交叉違約條款。

於本報告日期，貸款協議項下若干財務契諾尚未達成，而貸款協議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約為人民幣19,800,000元，而錦州大成尚未就違反貸款協議獲貸款人豁免。

誠如日期為2020年2月25日的二月聯合公告所披露，本集團未能償還若干貸款，於本報告日期，該等貸款的未償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98,600,000元連同未償還利息。大成生化所擔保的最高責任金額約為人民幣199,000,000元(即本金金額)以及貸款協議項下可能應計的所有利息、責任、費用及罰款。

此外，大金倉未能償還貸款連同未償還利息，於本報告日期，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490,000,000元。擔保人附屬公司已向偉峰中國銀行提供擔保，以保證大金倉履行其於相關貸款協議項下的責任。截至本報告日期，擔保人附屬公司未有獲貸款銀行授出任何豁免。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未能償還貸款亦可能觸發由本集團與大成生化集團訂立的其他貸款協議的交叉違約。

於2020年2月中旬，本公司及大成生化獲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告知，其已與新債權人訂立轉讓協議，據此，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同意向新債權人出售，而新債權人已同意以約人民幣815,700,000元作價購買轉讓貸款的所有權利及利益，當中包括本集團上述金額為人民幣198,600,000元的貸款連同未償還利息及大金倉債務。據參與商議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的各談判方所達成之共識，未償還債務須重新分類為主要貸款銀行的不良資產，讓彼等能以較大折讓向若干資產管理公司出售該等債務，以作為債務重組計劃的第一步。因此，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並無就上文所述的銀行借款向相關銀行辦理重續。上文所述的未償還貸款擬用作推進執行債務重組。於轉讓貸款轉讓完成後，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管理層將繼續與新債權人討論債務重組的下一步(包括但不限於購回轉讓貸款及債轉股)，藉此達成債務重組及大幅改善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的財務狀況。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作出披露

誠如本公司於2015年3月31日所公告，擔保人附屬公司於2010年11月至2015年3月期間就大金倉結欠偉峰中國銀行的債項初次授出財務擔保。

誠如本公司與大成生化日期為2018年11月6日的聯合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3日的通函所披露，舊供應商貸款年期於2018年12月屆滿，而大金倉尚未有足夠財務資源償還同日屆滿的舊供應商貸款。為免擔保人附屬公司或彼等任何一方被要求即時全數償還舊供應商貸款，大金倉建議透過與偉峰中國銀行就新供應商貸款訂立新貸款協議為舊供應商貸款進行再融資。最高受擔保額為人民幣2,500,000,000元的新供應商擔保由擔保人附屬公司向偉峰中國銀行作出，以就大金倉根據新供應商貸款的責任作出擔保。新供應商擔保項下擔保的最高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00元。由於本集團提供的擔保的資產比率高於8%，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本公司須在一般披露責任下披露該等財務資助，並須在資產比率出現3%或以上增幅時遵守上市規則第13.14條。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項下的持續披露規定，本公司亦須在新供應商擔保生效的相關期間於其中期及年度報告內披露新供應商擔保。

與「根據上市規則第13.19條及第13.21條作出披露」一節所披露者相似，新供應商擔保預期將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前通過債務重組得以解決。

## 於回顧年度內的補充資料

###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暫停生產的最新資料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4日的公告。由於中國東北市場景氣欠佳，錦州廠區的下游生產暫停營運，以將現金流出減至最低。於本報告日期，該附屬公司仍暫停生產營運。本集團管理層正密切監察市場狀況、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尤其關注近期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的事態發展，並將確保該附屬公司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恢復生產營運。

### 搬遷生產設施至興隆山廠區

茲提述2019年中期報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集團暫停生產及搬遷位於長春市綠園區的生產設施，以待將生產設施搬遷至興隆山廠區。

本集團的搬遷計劃將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就徵收相關物業的補償款及透過與行業參與者進行合作撥支。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現有的專門技術就生產設施的搬遷而言屬足夠。

年產量60,000公噸(「公噸/年」)的葡萄糖漿/麥芽糖漿生產設施及30,000公噸/年的麥芽糊精生產設施的搬遷已分別於2017年4月及2018年1月完成。其他搬遷項目方面，鑑於經營環境有變，本集團正重新檢討其搬遷項目，及更改其可行性研究以提交(其中包括)相關政府部門審批。故此，更新時間表修改如下：

涉及本集團生產設施的產品	將搬遷相關生產設施的產能 (公噸/年)	生產設施搬遷的預期時間
結晶葡萄糖*	100,000	待取得資金及有利市況
玉米提煉*	600,000	待取得資金及有利市況

\* 項目時間表有待管理層考慮相關產品市場及(其中包括)獲相關政府部門審批可行性研究而作最終決定。因此，時間表或會變動，本集團將不時向投資者提供更新。



## 董事會報告

### 核數師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會任滿告退，惟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其出任本公司的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代理主席

張子華

香港

2020年3月26日



致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不發表意見

吾等已獲聘請審計列載於第51頁至第119頁的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不就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吾等的報告中「不發表意見的基準」一節所述事項均屬重大，吾等未能取得充分而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作為就綜合財務報表提供審計意見的基準。在所有其他方面，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不發表意見的基準

由於下文同類審核範圍限制，就 貴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吾等於日期為2019年3月26日的報告內表示不發表意見。

### (i) 財務擔保合約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及27所述， 貴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連同若干同系附屬公司就授予 貴集團一名前主要供應商的融資信貸額共同向一家銀行提供企業擔保(「財務擔保合約」)，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擔保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00元。此外， 貴公司最終控制實體的一名間接主要股東已提供書面確認，將會承擔所有財務擔保合約產生的責任，並向 貴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以使 貴集團能夠繼續持續經營(「確認函」)。財務擔保合約及確認函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由於 貴公司管理層並無就確認函設立及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且並未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釐定財務擔保合約於初始確認的公允值及其後計量的賬面值，吾等未能確定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是否須就財務擔保合約及確認函作任何調整，而該等調整或會對 貴集團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構成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項目有重大影響。

### 不發表意見的基準(續)

#### (ii)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述，於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錄得分別約1,111,000,000港元的流動負債淨值及411,000,000港元的資本虧絀，而貴集團自2012年已產生虧損，並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163,000,000港元的虧損。此外，任何財務擔保合約產生的潛在責任或義務將可能會對貴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有顯著的負面影響。該等情況(連同其他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載其他事項)顯示存在之重大不明朗因素將使貴集團繼續持續經營之能力出現重大疑問。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依據的持續經營假設的有效性取決於附錄2.2所述 貴公司管理層採取措施的成果以及事態發展。 貴公司管理層認為 貴集團將有能力繼續持續經營。因此，綜合財務報表是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吾等未能就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持續經營假設獲得充分而適當的審核憑證。倘持續經營假設不適用，可能須作出調整，以反映資產可能需要按現時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記錄者以外金額變現的情況。此外， 貴集團亦可能需要確認可能產生的額外負債，並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 董事及負責管治人員就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判定為必須為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吾等負責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就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核，並發表核數師報告。然而，由於報告內「不發表意見的基準」一節所述的事宜，吾等未能取得充分合適的審計憑證，就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提供基準。

本報告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42樓

2020年3月26日

負責此審計項目與簽發此獨立核數師報告的項目董事為：

**葉毅成**

執業證書號碼：P05163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收益</b>	5	<b>1,956,820</b>	1,961,004
銷售成本		(1,749,180)	(1,758,173)
毛利		207,640	202,831
其他收入及所得	5	18,371	20,374
銷售及分銷成本		(180,386)	(188,649)
行政費用		(111,807)	(109,323)
其他支出		(38,120)	(56,179)
財務成本	7	(75,672)	(74,540)
<b>除稅前虧損</b>	6	<b>(179,974)</b>	(205,486)
所得稅抵免(開支)	10	17,404	(3,010)
<b>本年度虧損</b>		<b>(162,570)</b>	(208,496)
<b>其他全面收益</b>			
於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1,657	18,250
於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估物業所得	13	70,544	—
所得稅項影響		(17,636)	—
		52,908	—
<b>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值</b>		<b>64,565</b>	18,250
<b>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b>		<b>(98,005)</b>	(190,246)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應佔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		(162,570)	(208,496)
非控股權益		—	—
		(162,570)	(208,496)
<b>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b>			
本公司擁有人		(98,142)	(190,618)
非控股權益		137	372
		(98,005)	(190,246)
<b>每股虧損</b>			
	12		
基本		(10.6) 港仙	(13.7) 港仙
攤薄		(10.6) 港仙	(13.7) 港仙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806,693	798,85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	—	130,650
使用權資產	15	130,781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225	5,254
無形資產	16	1,704	1,704
		<b>939,403</b>	<b>936,467</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7	193,035	255,04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8	190,528	204,7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45,188	76,48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	79,43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	30,820	20,120
		<b>459,571</b>	<b>635,800</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21	393,096	446,95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2	253,740	241,582
租賃負債		2,309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3	762,526	826,37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0(ii)	136,267	120,577
應付稅項		22,929	24,324
		<b>1,570,867</b>	<b>1,659,818</b>
<b>流動負債淨值</b>		<b>(1,111,296)</b>	<b>(1,024,018)</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71,893)</b>	<b>(87,551)</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3	200,000	182,954
租賃負債		1,094	—
遞延收入	24	27,567	31,955
遞延稅項負債	25	10,857	10,759
		<b>239,518</b>	225,668
<b>負債淨值</b>		<b>(411,411)</b>	(313,219)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6	152,759	152,759
儲備		(558,376)	(460,04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絀		(405,617)	(307,288)
非控股權益		(5,794)	(5,931)
<b>虧絀總值</b>		<b>(411,411)</b>	(313,219)

第51頁至第119頁的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於2020年3月26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行，並由以下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張子華  
董事

方偉豪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虧絀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物業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公積金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如先前呈報)	152,759	1,074,879	65,173	67,820	315,354	(1,983,273)	(307,288)	(5,931)	(313,219)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會計政策的變動(附註2.3)	-	-	-	-	-	(187)	(187)	-	(187)
經重列	152,759	1,074,879	65,173	67,820	315,354	(1,983,460)	(307,475)	(5,931)	(313,406)
本年度虧損	-	-	-	-	-	(162,570)	(162,570)	-	(162,570)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物業重估所得 (扣除遞延稅項)	-	-	52,908	-	-	-	52,908	-	52,908
— 匯兌調整	-	-	-	-	11,520	-	11,520	137	11,657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虧損)	-	-	52,908	-	11,520	(162,570)	(98,142)	137	(98,005)
轉撥	-	-	-	90	-	(90)	-	-	-
於2019年12月31日	152,759	1,074,879*	118,081*	67,910*	326,874*	(2,146,120)*	(405,617)	(5,794)	(411,411)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虧絀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物業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公積金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152,759	1,074,879	65,173	67,246	297,476	(1,774,203)	(116,670)	(6,303)	(122,973)
本年度虧損	-	-	-	-	-	(208,496)	(208,496)	-	(208,49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匯兌調整	-	-	-	-	17,878	-	17,878	372	18,250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虧損)	-	-	-	-	17,878	(208,496)	(190,618)	372	(190,246)
轉撥	-	-	-	574	-	(574)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152,759	1,074,879*	65,173*	67,820*	315,354*	(1,983,273)*	(307,288)	(5,931)	(313,219)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的負儲備558,376,000港元(2018年：460,047,000港元)。

###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股份溢價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本公司須於緊隨擬派股息日期後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債務。股份溢價亦可通過繳足紅股方式分派。

### 物業重估儲備／外匯儲備

該等儲備是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所載的相關會計政策處理。

### 法定儲備基金

本公司有若干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根據中國會計法規計算的除稅後溢利的10%轉撥至彼等各自的法定公積金，直至該等公積金達到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為止，而其後是否進一步轉撥則由董事建議。該等儲備基金可用作抵銷附屬公司所產生的任何虧損，或可撥充為附屬公司的繳足股本。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現金流量</b>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29(a)	22,011	47,694
已收利息		427	960
已付稅項		(864)	(3,471)
<b>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值</b>		<b>21,574</b>	<b>45,183</b>
<b>投資活動現金流量</b>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225)	(5,25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8,652)	(23,4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28	319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值</b>		<b>(18,549)</b>	<b>(28,414)</b>
<b>融資活動現金流量</b>			
新借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9(b)	757,857	759,342
償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82,788)	(816,095)
已付利息		(55,038)	(61,833)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99,519	(7,39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90,818)	1,622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79,433	(38,330)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值</b>		<b>8,165</b>	<b>(162,692)</b>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值</b>		<b>11,190</b>	<b>(145,923)</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120	173,697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淨值		(490)	(7,654)
<b>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20	<b>30,820</b>	<b>20,120</b>

## 1. 公司資料

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6年6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9號港威大廈第六座22樓2202-04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甜味劑的生產及銷售。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概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為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 大成玉米生化科技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最終控股公司為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或「大成生化」，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大成生化集團」)，該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 2.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適用之披露規定。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重估值計量除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按與2018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的會計政策為基準編製，惟採納與本集團有關並於本年度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本集團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 2.2 持續經營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163,000,000港元(2018年：208,000,000港元)，並於該日錄得流動負債淨值約1,111,000,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1,024,000,000港元)及負債淨值約411,000,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313,000,000港元)。此外，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長春帝豪食品發展有限公司(「帝豪食品」)就長春大金倉玉米收儲有限公司(「大金倉」)的利益所授出的財務擔保合約(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所述)產生的任何潛在負債或責任，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該等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使本集團的繼續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付其負債。有鑒於此並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嚴格審閱管理層狀況後的建議，本公司管理層已採取以下措施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 2.2 持續經營(續)

### (1) 與銀行積極磋商，以取得足夠銀行借貸及降低本集團負債比率

誠如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所披露，本公司及大成生化的管理層已積極與中國的銀行磋商，繼續對本集團提供支持。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亦已提交至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及吉林省人民政府，建議(其中包括)將結欠銀行的債項轉為股權以降低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引入戰略投資者以增強本集團的資本、及以其他替代方案以解決有關財務擔保合約的非無保留審計意見，例如將大金倉的債務納入債轉股建議書的選項。

於2019年2月1日，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於中國的主要貸款銀行代表，吉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吉林省國資委」)、吉林省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吉林省農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農投」，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農投集團」)(由吉林省國資委控制的實體，為大成生化的間接主要股東)以及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的管理層於長春市召開會議，各方認可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的方向，並重申其促成該建議書的意向。主要貸款銀行亦於會議上確認，在此過渡期間，彼等將會繼續支持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並同意(1)不撤回已提供的任何銀行融資；(2)採取一切可能的措施確保所有現有的銀行貸款得以重續；及(3)可按年以代替按月支付利息，以減輕本集團的現金流壓力。

於2019年2月1日的會議後，各方繼續就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進行磋商。誠如本公司及大成生化日期為2020年2月25日的聯合公告(「二月聯合公告」)所披露，據各談判方所達成之共識，未償還債務須重新分類為主要貸款銀行的不良資產，讓彼等能以較大折讓向若干資產管理公司出售該等債務，以作為債務重組計劃的第一步。於2020年2月中旬，本公司獲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告知，其已與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新債權人」)訂立轉讓協議，據此，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同意向新債權人出售，而新債權人同意以約人民幣816,000,000元作價購買其未償還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4,017,000,000元的貸款(「轉讓貸款」)的所有權利及利益，當中包括本集團金額為約人民幣199,000,000元的貸款連同未償還利息及由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擔保人附屬公司」)擔保大金倉的債務。於轉讓貸款轉讓完成後，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的管理層將繼續與新債權人討論債務重組的下一步(包括但不限於購回轉讓貸款及債轉股)，藉此達成債務重組及大幅改善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的財務狀況。本公司的董事會及大成生化的董事會(「大成生化董事會」)相信，一旦轉讓貸款通過上述債務重組計劃得以解決，則其他重大未償還債務亦可通過類似的債務重組計劃解決。

## 2.2 持續經營(續)

### (1) 與銀行積極磋商，以取得足夠銀行借貸及降低本集團負債比率(續)

債務重組計劃亦得到了政府的大力支持。於2020年3月5日，吉林省國資委向所有相關銀行及金融機構發出題為《關於商請各金融機構支持大成集團改革脫困化解債務風險的函》的正式文件，其中重申債務重組及本集團的穩定經營一直為省、市政府的優先事項；並敦促長春其他主要貸款銀行跟隨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的債務重組計劃。

本公司連同大成生化將竭力促使落實債務重組。本公司董事會及大成生化董事會預期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能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之前解決轉讓貸款及大金倉債務項下的所有應付款及欠款。

### (2) 出售位於長春市綠園區的土地及樓宇

謹此提述本公司及大成生化日期為2017年3月2日的聯合公告及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本公司及大成生化已與潛在買方(「潛在買方」)就買賣位於中國長春市綠園區的地塊以及建於其上的樓宇(「相關物業」)進行了商討。根據潛在買方的意向書，預期潛在買方將以不少於人民幣2,200,000,000元的代價購買相關物業，惟須以拍賣方式釐定的價格為準。鑒於潛在買方為市政府擁有的企業，管理層對出售事項將得以落實持審慎樂觀態度。

本集團接獲來自長春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領導小組日期為2018年4月28日的正式文件，確認相關物業為中國棚戶區改造政策下重建目標物業的一部分。有關政策將縮減流程及豁免若干稅項，預計能加快出售相關物業的進度。此外，長春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領導小組亦已於2018年9月27日的會議上確認相關物業的位置及面積。長春市政府亦已根據中國棚戶區改造政策出具日期為2019年10月30日之執行公告。大成生化集團從潛在買方收取了約人民幣377,000,000元的土地補償預付款項，該筆款項根據大成生化集團、潛在買方及長春市政府於2019年最後一季訂立的協議，確認潛在買方及長春市政府對搬遷進度感到滿意後，確認為收回相關物業的補償款。

本集團、大成生化集團及長春市政府已共同委聘一家專業估值師，以就相關物業進行估值。於本報告日期，相關物業的估值仍在進行中。估值結果將為釐定最終代價之參考因素之一，而最終代價須經各方協定。現時預期部分相關物業將於2020年變現。

倘相關物業的出售事項得以落實，本集團將取得額外資金滿足營運所需及作為搬遷長春市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

## 2.2 持續經營(續)

### (3) 監控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

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加強營運效率，以降低營運成本及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優化生產及暫停本集團錦州廠區下游生產的營運，以減少經營現金流出。

### (4) 自大成生化間接主要股東的財政支持

本集團已取得農投日期為2019年6月30日的更新確認函，其將會於未來24個月繼續為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提供財務支持，並承擔財務擔保合約(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所述)可能產生的所有責任。上述本集團所獲的支持並無需以本集團任何資產作抵押。

此外，本集團於2019年1月與農投集團就採購合共500,000公噸(「公噸」)玉米顆粒簽訂玉米採購合約，以確保玉米顆粒的穩定供應。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農投集團購入約199,000公噸玉米顆粒，合共佔本集團玉米採購總額的約40.8%。

農投為國有企業，於2016年8月成立，其於2019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102,000,000元，其負責整合吉林省農業板塊的國有投資。本公司管理層認為農投將能支持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的營運，以及為其於吉林省農業板塊的多項投資之間提供協同效應，並向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提供適度及充足的財務支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依據之持續經營假設的有效性，取決於上述本公司管理層採取措施的成果以及事態的發展。董事建議透過上述步驟獲取額外營運資金。經考慮上述步驟、內部資源、現有及預期可獲得的銀行融資，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供本報告日期起計最少12個月之需求。因此，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是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持續經營假設不適用則可能須作出調整，以反映資產可能需要以現時記錄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上以外而變現的金額情況。此外，本集團或須確認可能出現的額外負債，並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 2.3 會計政策變動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按與2018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的會計政策為基準編製，惟下列與本集團相關並自本年度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與本集團有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15年至2017年週期

除下文所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本年度和往年所呈報金額並未因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產生重大變化。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要求承租人對所有租賃期超過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作資產及負債。承租人須將可供使用相關租賃資產的權利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以及將支付租賃款項列作租賃負債。承租人計量使用權資產的方式與其他非金融資產(例如物業、廠房及設備)類似，而計量租賃負債的方式與其他金融負債類似。因此，承租人將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如適用)減值虧損)及租賃負債的利息，並將租賃負債的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並按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了被取代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中的出租人會計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及以不同方式為該兩類租賃入賬。

本集團選擇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允許的經修訂追溯法。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2019年1月1日起(即首次應用日期起)應用，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累計影響於2019年1月1日在權益項下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於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調整載於下文。過往期間金額不會列作調整。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轉移 千港元	合約資本化 千港元	2019年 1月1日 千港元
<b>資產</b>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0,650	(130,650)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422	(7,422)	—	—
使用權資產	—	138,072	8,796	146,868
	138,072	—	8,796	146,868
<b>負債</b>				
租賃負債	—	—	8,983	8,983
<b>虧絀</b>				
累計虧損	(1,983,273)	—	(187)	(1,983,460)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對賬載列如下：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及於2019年1月1日的總租賃負債折現	9,355 (372)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8,983

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經修訂追溯法時，本集團須在首次應用日期根據已被取代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中原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的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租賃款項餘額的現值計量，並以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折現。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並無就合約於首次應用日期是否為或包含租賃作重新評估。相反，本集團僅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以往曾應用被取代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而獲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本集團已將擁有類似特質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以釐定其租賃付款餘額現值。使用權資產已按個別租賃基準並假設自開始日期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般確認各自賬面值，但需於首次應用日期以本集團採用的增量借款利率作出折現。於初次確認日期，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2.4%-4.3%。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允許的實務操作方法，本集團已選擇不就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屆滿的租賃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其相關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規定。

## 2.4 尚未予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當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出下列尚未於年內生效而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業務的定義 <sup>2</sup> 保險合約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4</sup>

<sup>1</sup>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就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發生的收購生效

<sup>3</sup>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生效日期待定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見下文闡述)外，其他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預期不與本集團相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澄清業務的定義及提供額外指引。該修訂本澄清一系列綜合活動及資產能被視為業務，需至少包括投入及實質性處理過程，而兩者對生產產出構成重大的貢獻。而業務的構成可不包括所有所需的投入及產生產出的過程。修訂本移除原有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收購業務並持續產出之能力評估要求。相反，重點在於所收購的投入及實質性處理過程能否對產生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修訂本亦收窄產出的定義，集中於提供給客戶的產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從日常活動獲得的其他收入。除此之外，修訂本提供指引評估所收購的處理過程的實質性，並引入可選擇的公允值集中度測試，允許以簡化評估收購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為一項業務。本集團預期自2020年1月1日起採納該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要求於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時，確認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僅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只對未來適用。於2015年12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取消了之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的強制生效日期，並將在完成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的會計準則的覆核後決定新的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修訂可於現時應用。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是使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呈報期而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是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權益，即使其引致非控股股東權益產生虧絀結餘。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下文有關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所述的三個控制權元素中有一個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是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及(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值，及(ii)任何所保留投資的公允值。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會按假設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採用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乎情況而定)。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從其參與投資對象而承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指揮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時能力的現有權利)影響其回報，即具有控制權。倘有情況顯示一項或多項控制因素發生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對投資對象具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的業績須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計入本公司損益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在該等附註內呈列的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倘投資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則有關賬面值按個別基準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所轉讓的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而公允值是指本集團所轉讓資產的收購日期公允值、本集團對被收購公司前擁有人所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的股權以換取被收購公司控制權的總和。就每宗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其是否按公允值或按被收購方的可識別淨資產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股東權益，其可呈列現時擁有的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淨資產的非控股股東權益成份。非控股股東權益的所有其他成份均按公允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本集團收購業務時，其根據合約條款、經濟情況及於收購日期的相關條件評估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當的分類及介定。這包括被收購公司區分主合約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以往持有的股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損益確認。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而成本是指所轉讓代價、就非控制權益確認的金額及本集團以往持有被收購公司的股權的任何公允值的總和超出所購入可識別資產淨值及負債的差額。倘此代價與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的淨資產的公允值，則經重新評估後的差額於損益確認為購買折扣收益。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均會測試減值或倘發生事件或事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時，則更頻密地測試減值。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其年度商譽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於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本集團預期從合併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各項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撥入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本公司評估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減值。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會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於往後期間不予撥回。

倘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出售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則計算出售的盈虧時，將有關該出售業務的商譽計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而計算。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於每個呈報期末按公允值計量其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公允值為市場參與者間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值計量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該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於對該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本集團必須可於該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進行交易。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是採用該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即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計量計入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各情況下適當的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資料以計量公允值，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允值的資產及負債，是按對整體公允值計量具重大影響的最低等級輸入數據分類至下述的公允值等級：

- 級別一 — 按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 級別二 — 按估值技術計量，而該技術採用對公允值計量具重大影響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最低等級輸入數據
- 級別三 — 按估值技術計量，而該技術採用對公允值計量具重大影響的不可觀察最低等級輸入數據

就於綜合財務報表按經常基準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每個呈報期末按對整體公允值計量具重大影響的最低等級輸入數據重新評估分類，以釐定各等級之間有否出現轉移。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減值存在，或當需要為資產(存貨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除外)作出年度減值測試時，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值兩者的較高者減出售成本計算，並就每項獨立資產而釐定，惟不可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流入的資產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僅於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方予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是使用可反映金額時間值及該資產特有風險的現有市場評估的除稅前折現率而折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惟按重估值列賬的資產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按該重新估值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於各呈報期末均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如該等跡象存在，則估計該可收回金額。僅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方可撥回；惟在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時，倘可收回金額高出於此情況下所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則不得撥回。當減值虧損的撥回根據有關會計政策就重估資產列賬時，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內，除非該資產以重估值列賬。

### 關連方

一方或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a) 有關人士或該名人士家族的直系親屬與本集團有關連，如該名人士：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該實體即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一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乃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的僱員利益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即為該計劃，則主辦該計劃的僱主亦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行使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在組別的任何成員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關連方(續)

該人士的直系親屬是指該親屬與實體交易時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其影響的親屬成員，並包括：

- (a) 該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b) 該人士配偶的子女或同居伴侶；及
- (c) 該人士的家屬或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是按成本或估值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使其投入現時運作狀況及將其運往擬定用途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使用後所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費用，通常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扣除。於符合確認準則的情況下，重大檢查開支於該資產賬面值中撥充資本，列作重置。倘須定期重置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確認，並予以折舊。

本公司經常進行估值，以確保重估物業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不會有重大差異。物業價值的變動是列為物業重估儲備中的變動處理。倘按個別資產基準計算，該項儲備總額不足以彌補虧絀，則虧絀餘額將自損益扣除。任何其後產生的重估盈餘均計入損益。出售經重估的物業時，就先前進行估值而變現的物業重估儲備的相關部分是作為儲備變動轉撥至保留溢利。

折舊是以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或估值減累計減值至其剩餘價值。就此目的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樓宇	2.0%至4.5%
廠房及機器	6.7%
租賃物業裝修、傢俬、辦公室設備及汽車	2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分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的成本或估值以合理基準在該等部分之間分配，而每部分分開折舊。最少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調整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已初步確認的重要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不會從使用或出售有關項目而取得日後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於不再確認資產的年度內，在損益中確認的出售或報廢該等項目的任何盈虧是指銷售所得款項淨值與有關資產賬面值的差額。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是指興建中或待安裝的廠房，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直接建設成本及建設期間相關借貸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並準備投入使用时，重新歸類至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於2019年1月1日之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指就收購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承租人佔用土地的固定年期權益而支付的預付費用。溢價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租賃期以直線法攤銷至損益。由2019年1月1日起，該等款項須按使用權資產列賬。

### 無形資產 — 高爾夫球會籍

高爾夫球會籍以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如有)。個別高爾夫球會籍的賬面值於各呈報期末審閱一次，以評估可收回金額有否下跌至低於賬面值。倘出現的下跌並非屬暫時性，該高爾夫球會籍的賬面值將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少的金額於損益確認為開支。

### 租賃

#### 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該等租賃的租賃付款按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租賃部份與非租賃部分，並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部分。

本集團將租賃合約內的各租賃部分單獨列作一項租賃。本集團根據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項租賃部分。

並無產生獨立組成部分的本集團應付金額被視為總代價的一部份，會分配至合約中單獨識別的部分。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租賃(續)

#### 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續)

#### 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成本包括：

- (a)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b)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c)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d) 就本集團拆解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況將產生的成本估計，惟生產存貨產生的成本除外。

其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按租賃期與使用權資產的估計使用年限兩者中的較短期間以直線法計提折舊(除非租賃在租期屆滿之前將相關資產的所有權轉移至本集團，或倘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認購權，在此情況下，將按相關資產的估計使用年限計提折舊)，詳情如下：

土地	2.0%至3.7%
工廠及辦公室	25.0%至33.3%

租賃負債初步按於合約開始日期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計量。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下列於開始日期尚未支付的租期內就相關資產使用權所作的付款：

- (a)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b) 視乎指數或利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
- (c)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預期應支付金額；
- (d) 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的認購權的行使價；及
- (e) 為終止租賃而繳納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租賃終止權)。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利率不可輕易釐定，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

其後，透過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及減少賬面值以反映已付租賃付款來計量租賃負債。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租賃(續)

#### 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續)

##### 作為承租人(續)

當租期變動或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行使認購權而導致租賃付款發生變動時，將採用經修訂的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當因指數或利率變動(浮動利率除外)而導致剩餘價值擔保、實質固定租賃付款或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動時，採用原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倘浮動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改變，本集團會採用經修訂的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將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金額確認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少至零，且租賃負債的計量進一步減少，則本集團將於損益內確認重新計量的任何餘下金額。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將租賃的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

- (a) 該項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b)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而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倘租賃修改並無列為一項單獨租賃，則於該租賃修改生效當日，

- (a) 本集團按上述相對獨立價格分配經修改合約中的代價。
- (b) 本集團終止經修改合約的租期。
- (c) 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方式為按經修訂租期採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貼現。
- (d) 就縮減租賃範圍的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透過減少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反映部分或全部終止租賃，並於損益內確認與部分或全部終止租賃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將租賃負債重新計量入賬。
- (e) 就所有其他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透過對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將租賃負債重新計量入賬。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租賃(續)

#### 於2019年1月1日之前適用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應付之租金在扣除出租人給予之任何優惠後，按直線基準於租期內在損益中扣除。

### 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

#####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僅會於本集團成為提供有關工具合約的一方時按交易日基準確認。

金融資產僅會於(i)本集團自該金融資產所得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ii)本集團轉讓該金融資產，且(a)本集團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其放棄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權時，金融資產予以終止確認。

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會就已收取的所有款項確認擔保借貸。

倘本集團並無轉讓亦無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其持續參與程度及可能須支付的相關負債而確認金融資產。

##### 分類及計量

金融資產(惟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賬款除外，該等項目最初按其交易價格計量)於首次確認時均按公允值釐訂，倘金融資產並非以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列賬，則加上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

於首次確認時，金融資產被分類為(i)按攤銷成本計量；(ii)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強制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iii)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投資(「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iv)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

首次確認時金融資產的分類視乎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後不予重新分類，除非本集團改變其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所有受影響的金融資產於改變業務模式後的首個年度呈報期間首日予以重新分類。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符合以下兩個條件且並非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則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i) 該金融資產由一個旨在通過持有金融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ii) 該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使於特定日期產生符合僅為支付未償還本金額的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計提減值。因減值、終止確認或透過攤銷程序產生的損益於損益中確認。

#### 金融負債

#####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僅會於本集團成為提供有關工具合約的一方時確認。

金融負債僅於負債消失時(即於相關合約訂明的責任已被解除、取消或期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 分類及計量

金融負債初步按其公允值確認，倘金融負債並非以公允值計入損益列賬，則加上發行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其公允值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惟倘折讓影響微不足道，則按成本列賬。

####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令合約發行人須就合約持有人承受的損失向該持有人作出特定賠償付款的合約。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公允值(即交易價格，除非可以其他方式可靠地估計公允值則作別論)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內確認為遞延收入。

隨後，財務擔保按(i)首次確認的金額減(如合適)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及(ii)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釐定的虧損撥備金額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惟倘財務擔保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或因轉讓金融資產而產生，則作別論。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前，財務擔保隨後按(ii)首次確認的金額減(如合適)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確認的累計攤銷；及(ii)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的撥備金額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惟倘財務擔保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或因轉讓金融資產而產生，則作別論。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計信用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除下文詳述的特別處理外，於各報告日期，倘該金融資產自首次確認起信貸風險大幅上升，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倘金融資產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起並無大幅上升，本集團按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

####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對金融工具預期年期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即所有現金不足額現值)。

就金融資產而言，信貸虧損指實體根據合約應付的現金流量與該實體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該實體僅須於債務人違約時根據所擔保合約的條款作出付款。因此，現金不足額為預期就持有人承擔的信貸虧損賠償予持有人的付款，減該實體預期自該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收取的任何金額。倘資產獲全額擔保，則財務擔保合約的估計現金不足額將與擔保資產的估計現金不足額一致。

全期信貸虧損指於金融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將引致的預期信貸虧損，而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部份，指預期在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因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可能引致的信貸虧損。

當預期信貸虧損共同計量時，金融工具按下列一項或多項分擔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

- (i) 過往逾期資料
- (ii) 工具性質
- (iii) 抵押品性質(如有)
- (iv) 債務人行業
- (v) 債務人地理位置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續)

##### 違約定義

本集團認為以下情況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構成違約事件，是因過往經驗顯示，倘金融工具符合任何下列標準，本集團或未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

- (i) 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支付(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或
- (ii) 對手方違反財務契諾。

不論上文分析，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即屬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而有理據資料顯示較寬鬆違約標準更為適用則作別論。

##### 評估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於評估金融工具信貸風險是否自首次確認起顯著上升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的違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首次確認日期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作出此項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而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過度成本或精力而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本集團假設金融工具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起已顯著上升。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就進行金融工具減值評估目的而言，本集團參與訂立財務擔保合約當日視為首次確認日期，且本集團會考慮指定債務人將會對財務擔保合約違約的風險變動。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倘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經釐定為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金融工具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起並無顯著上升。

##### 低信貸風險

金融工具獲釐定為低信貸風險，倘：

- (i) 其違約風險低；
- (ii) 借款人有強大能力於短期償還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及
- (iii) 較長期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詳述，金融工具(包括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獲釐定為低信貸風險。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續)

##### 預期信貸虧損簡化方法

就應收貿易賬項及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採用實際權宜方法釐定不入賬列為重大融資成分的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並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經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後建立撥備矩陣。

#####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事件時，該金融資產為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嚴重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寬減。
- (d) 借款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e) 由於財政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f) 以反映已發生信貸虧損的高折讓購買或發行金融資產。

##### 撇銷

當本集團並無收回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合理預期之時，本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然而，經計及法律意見(如合適)，本集團仍可根據本集團收回應收金額的程序對遭撇銷的金融資產採取強制執行活動。任何隨後收回的款項於損益確認。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存貨

存貨是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倘為在製品及產成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以適當比例計算的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是根據估計售價減去完成及出售時估計將會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購入時到期日一般在三個月內的短期及高流通性的投資，且該投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而且價值不會有重大變動風險，並減去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且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的一部分。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用途不受限制與現金性質類似的資產。

### 撥備

撥備是於因以往的事件導致現行的責任(法定或推定)產生並將有可能需要於日後作出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時確認，惟能可靠地估計有關責任的金額。

倘折現影響重大，就撥備確認的金額則為預期須用作履行責任的日後開支於呈報期末的現值。現值因時間過去而產生的升幅，是於損益中列作財務成本。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是根據於呈報期末已經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通行的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釐定。

在呈報期末，資產與負債的稅基與作為財務申報用途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須按負債法計提遞延稅項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均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若遞延稅項負債的起因是由於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或在一宗並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及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均無影響；及
- 就涉及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倘若撥回暫時性差異的時間可以控制，而暫時性差異不甚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續)

若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可予扣減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則遞延稅項資產是就所有可予扣減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若有關可予扣減暫時性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起因是由於在一宗並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及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均無影響；及
- 就涉及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可予扣減暫時性差異而言，只有在暫時性差異有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而且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該等暫時性差異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各呈報期末予以審閱。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全部或部分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則扣減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相反，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全部或部分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則在各呈報期末重新評估及確認過往未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是按照於呈報期末已實行或大致上實行的稅率(及稅法)，按照預期將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的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與相同應課稅實體及相同稅務當局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是當可以合理地保證將可收取及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按公允值予以確認。當補助金與開支項目有關時，於該等擬補助的成本支出期間內按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或相關開支項目的扣減(如適用)。

倘補助金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允值計入遞延收入賬目，並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按每年均等數額撥入損益。

### 收益確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 貨品或服務性質

本集團從事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甜味劑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收益確認(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客戶合約收益(續)

##### 識別履約責任

於合約訂立之初，本集團評估在客戶合約中承諾的貨品或服務，並將向客戶轉讓以下之一的每項承諾識別為一項履約責任：

- (a) 與眾不同的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
- (b) 一系列大致相同並以相同模式轉讓予客戶的與眾不同的貨品或服務。

倘同時滿足以下兩項標準，則承諾提供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屬與眾不同：

- (a) 客戶可從貨品或服務本身受益或可通過貨品或服務與客戶隨時可獲得的其他資源結合而受益(即貨品或服務可成為與眾不同)；及
- (b) 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承諾可與合約中的其他承諾分開識別(即轉讓貨品或服務的承諾在合約文意內與眾不同)。

##### 收益確認時間

收益於(或由於)本集團藉向客戶轉讓所承諾貨品或服務(即資產)而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資產於(或由於)客戶獲得該資產的控制權時轉讓。

如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本集團隨時間轉讓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因而隨時間履行履約責任及確認收益：

- (a)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b) 本集團履約創造及增強客戶因資產的創造或增強而控制的資產(如在建工程)；或
- (c) 本集團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就迄今已完成的履約對有關付款享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倘履行履約責任並非隨時間達成，則本集團於客戶取得所承諾資產控制權的某一時點達成履約責任。於釐定何時發生控制權轉移時，本集團考慮控制權概念以及如法定業權、實際管有權、收取付款的權利、資產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以及客戶驗收等指標。

銷售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甜味劑產品於客戶取得所承諾資產控制權的某一時點確認，該時間一般為向客戶交付貨品及轉移所有權的時間。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收益確認(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客戶合約收益(續)

##### 交易價格：重大融資成分

於釐定交易價格的過程中，倘所協定(不論明文或默認)的付款時間對客戶或本集團就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提供融資相當有利，則本集團將調整已承諾的代價金額以計及資金的時間價值影響。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於損益分開確認為源自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收益的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

本集團於訂立合約之初，參考(如合適)合約的隱含利率(即將貨品或服務現金售價折現為提前或延後支付的金額的利率)、現行市場利率、本集團的借貸利率及本集團客戶的其他相關信用資料，釐定與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獨立融資交易中反映的利率相稱的利率。

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63段所載的實際權宜方法，且並無調整對融資期為一年或以內的重大的融資成分的影響的考慮。

#####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或強制性以公允值計量其變動計入全面收益且並無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總賬面值，如屬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則適用於攤銷成本(即扣除虧損撥備的總賬面值)。

#####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倘本集團藉於客戶支付代價之前或應付付款之前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履約，則該合約呈列為合約資產，惟不包括任何呈列為應收款項的金額。相反，倘在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前，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有權收取無條件代價金額，則該合約於作出付款時或應付付款時(以較早者為準)呈列為合約負債。應收款項為本集團收取無條件代價的權利或於代價付款成為到期應付前僅須時間流逝而收取代價的權利。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續)

就一份合約或一組相關合約而言，呈列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無關連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並非按淨基準呈列。

根據本集團的標準付款條件，在交付貨品之前，付款一般不會成為到期應付或向客戶收取，但本集團可要求客戶在交付貨品前(即該等交易的收益確認時間)支付全部或部分合約款項。本集團會確認合約負債，直至其獲確認為收益為止。

### 合約成本

合約成本指從客戶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或履行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的成本(惟入賬列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者除外)。經資本化的合約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獲得合約的成本如屬增量及可收回成本則予以資本化，惟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94段所載的實際權宜方法者除外。經資本化的成本在與該成本有關的特定現有及預期合約的年期內採用直線法攤銷。倘本集團以其他方式確認的資產攤銷期為一年或以內，則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方法，並在產生增量成本時將該成本確認為開支。

倘履行合約的成本與現有合約或可特別確定的預期合約有關，產生或增強將用於未來提供貨品或服務的資源，且預期可以收回，則該成本予以資本化。未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的履行合約的其他成本於產生時支銷。成本按與根據與成本相關的特定現有及預期合約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一致的系統基準攤銷。

當資產賬面值超過(a)本集團預期因交換資產相關貨品或服務而將收取的代價餘額；減(b)直接與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相關且尚未確認為開支的成本的差額時，確認減值虧損。當減值條件消失或有所改善時，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撥回，惟資產的已增加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此前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本應釐定的金額。

### 僱員福利

####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及非貨幣福利成本計入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僱員福利(續)

#### 退休福利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全體僱員實施一項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固定比例作出，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到期應付時從損益中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存放於一家獨立管理基金，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自注入強積金計劃之時起，即全部歸屬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均須參與該集團公司經營所在中國各省地方政府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中國退休福利計劃」)。此等附屬公司均須按僱員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作為福利集資。本集團於中國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中國退休福利計劃持續作出規定的供款。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下的供款須根據中國退休福利計劃規則到期支付時在損益中扣除。

####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一項需要一段頗長期間準備方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是作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撥充資本。當資產接近準備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該等借貸成本則不再撥充資本。撥充資本比率是按有關借貸的實際成本計算。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列作費用。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資金借貸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 股息

董事擬分派的末期股息，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另行分類列為權益部分的保留溢利分配，直至該等股息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為止。該等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後，則會確認為負債。

#### 外幣

本財務報表按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本集團內各實體釐定本身的功能貨幣，而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各項目均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是按彼等各自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初步入賬。於呈報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是按當日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清償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會於損益確認。

按外幣的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允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計量公允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非貨幣項目而產生按公允值計量的收益或虧損，按與確認該項目的公允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其公允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或損益確認的項目，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表或損益確認)。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外幣(續)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以外的貨幣。於呈報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呈報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而該等實體的損益按本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外匯儲備累計。出售海外實體時，有關該特定海外業務的其他全面收入部分於損益中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動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的經常性現金流量則按本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其相關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導致須就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該等涉及估計外，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判斷，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已確認金額影響甚為重大：

#### 有關預扣稅的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認為於可預見將來概無中國附屬公司將分派股息予本公司或任何中國以外的附屬公司，因此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概無就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有關預扣稅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更多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 估計的不確定因素

有關日後的主要假設以及涉及未來有重大風險導致下一個財務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的其他主要的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在下文論述：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公允值

本集團估計租賃樓宇的公允值是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的估值。租賃樓宇的公允值是根據折舊重置成本(「折舊重置成本」)法進行估值。折舊重置成本法須評估資產的估計新重置成本，減去實際損耗及所有形式的陳舊及優化的撥備。

##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估計的不確定因素(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考慮多項因素，例如因改變或改良生產或市場對資產產出的產品或服務需求改變所產生的技術或商業過時、資產預期用途、預期實際損耗、資產護理及維修，以及使用資產的法定或類似限制。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是根據本集團對用作類似用途的類似資產的經驗作出估計。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有別於先前估計，則須計提額外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各呈報期末根據情況變化進行檢討。

####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本公司管理層使用各種輸入數據及假設(包括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估計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該估計是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資料，現有市況及每個呈報期末的前瞻性估計，涉及高度不確定性。如果預期與最初估計不同，該差異將影響應收貿易賬款和應收票據的賬面金額。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 撇減存貨

本集團於各呈報期末審閱存貨的賬齡分析及狀況，並就不可能回收或不再適合用作生產的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計提撥備。本集團就各項產品逐一檢討存貨，並根據最新市場價格及現行市況作出撥備。

###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估計的不確定因素(續)

##### 所得稅

於2019年12月31日，有關可扣稅暫時差額約40,000,000港元(2018年：22,000,000港元)遞延稅項資產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惟以已確認應課稅暫時差額為限。由於未來溢利來源不可預知，故並無就1,010,000,000港元(2018年：1,179,000,000港元)遞延稅項虧損及餘下325,000,000港元(2018年：417,000,000港元)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至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程度主要視乎在未來有否可動用的充足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倘若實際未來應課稅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少於或多於預期，或於實際情況或個別情況下發生變化導致修訂未來應課稅溢利估計，則可能產生重大遞延稅項資產撥回或進一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而該項撥回將於出現撥回或進一步確認的期間內在損益內確認。

### 4. 營運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成各業務單位，並具有兩個(2018年：三個)可呈報營運分部如下：

- (a) 玉米提煉產品分部包括玉米澱粉、蛋白粉、玉米油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生產及銷售；及
- (b) 玉米甜味劑分部包括葡萄糖漿、麥芽糖漿、高果糖漿及麥芽糊精的生產及銷售。

本集團自分銷協議於2018年12月31日屆滿後，已停止作為大成生化集團於中國華東地區的唯一經銷商，營銷及銷售彼等的賴氨酸、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貿易分部亦已自此終止。

管理層(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就本集團各營運分部的業績進行獨立監察，以便對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其為經調整除稅前虧損的計量)作出評估。經調整除稅前虧損與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的計量方式貫徹一致，惟該計量並不包括財務成本以及公司收入及開支。

分部間銷售及轉撥是參考當時向第三方進行銷售所用的現行市價進行交易。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 (a) 分部業績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玉米提煉產品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1,038,430	918,390	1,956,820
分部間銷售	192,455	101,967	294,422
	1,230,885	1,020,357	2,251,242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294,422)
收益			1,956,820
分部業績	(25,614)	(66,097)	(91,711)
對賬：			
未分配銀行利息收入			42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3,018)
財務成本			(75,672)
除稅前虧損			(179,974)
所得稅抵免			17,404
本年度虧損			(162,570)

### (b)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玉米提煉產品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資本開支	6,415	17,491	23,906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601	43,509	70,110
— 使用權資產(a)	3,679	5,779	9,4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值	—	813	813
存貨撇減撥回，淨值	(7)	—	(7)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淨值	—	(619)	(6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值	1,776	2,881	4,657
豁免應付款項	—	(1,540)	(1,540)

備註：

(a) 並不歸屬於上述任何分部的使用權資產折舊為1,832,000港元，其歸納為未分配開支。

####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 (a) 分部業績(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玉米提煉產品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分部收益</b>				
銷售予外界客戶	839,324	1,121,227	453	1,961,004
分部間銷售	353,005	90,539	—	443,544
	1,192,329	1,211,766	453	2,404,548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443,544)
<b>收益</b>				1,961,004
<b>分部業績</b>	(65,214)	(49,539)	(163)	(114,916)
對賬：				
未分配銀行利息收入				96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6,990)
財務成本				(74,540)
<b>除稅前虧損</b>				(205,486)
所得稅開支				(3,010)
<b>本年度虧損</b>				(208,496)

##### (b)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玉米提煉產品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資本開支	6,890	16,897	—	23,7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496	45,707	—	77,20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3,854	3,486	—	7,3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值	71	140	—	211
存貨撇減(撇減撥回)，淨值	2,089	(2,521)	—	(43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 (減值撥回)，淨值	417	(11,157)	(3)	(10,74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減值撥回)，淨值	17,652	48	(9)	17,691
豁免應付款項	—	(1,188)	—	(1,18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 (c) 地區資料

按客戶所在地呈列的收益資料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中國	1,811,212	1,818,523
亞洲地區及其他	145,608	142,481
	<b>1,956,820</b>	<b>1,961,004</b>

按資產所在地呈列的非流動資產資料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中國	936,502	936,467
香港	2,901	—
	<b>939,403</b>	<b>936,467</b>

### (d)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單一外界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2018年：無)。

##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所得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貨物銷售(a)	<b>1,956,820</b>	<b>1,961,004</b>

##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所得(續)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其他收入及所得</b>			
遞延收入攤銷	24	3,761	190
銀行利息收入		427	960
補償收入		1,021	642
匯兌所得，淨值		850	695
政府補助金(b)		3,309	1,208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淨值	31	619	10,743
分包收入		3,796	4,140
豁免應付款項		1,540	1,188
其他		3,048	608
		<b>18,371</b>	<b>20,374</b>

備註：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是按定額價格計算並於某一時點確認。於本年度初計入合約負債並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收益的金額為72,106,000港元(2018年：83,404,000港元)。

(b) 政府補助金指給予本公司位於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的獎勵，無須符合其他義務及條件。

##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b>			
— 工資及薪金		91,131	95,537
— 退休金計劃供款		31,216	32,790
		<b>122,347</b>	<b>128,327</b>
出售存貨的成本(a)		1,741,018	1,746,785
核數師酬金		2,200	2,200
匯兌所得，淨值		(850)	(695)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70,110	77,203
— 使用權資產	15	11,290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4	—	7,340
無形資產減值	16	—	1,5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值		813	211
存貨撇減撥回，淨值(計入銷售成本)		(7)	(43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淨值	31	(619)	(10,74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值		4,657	17,691
玉米補貼(計入銷售成本)		—	(955)

備註：

(a) 出售存貨的成本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攤銷及存貨撇減撥回，有關款項亦已按各收入及開支類別計入於上文個別披露之相關總金額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7. 財務成本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53,375	57,241
應付貿易賬款利息	21(a), (b)	20,391	16,736
租賃負債利息		244	—
貼現應收票據的財務成本		1,662	563
		<b>75,672</b>	<b>74,540</b>

##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本年度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而披露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袍金	616	1,438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	3,0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5
	—	3,015
	<b>616</b>	<b>4,453</b>

### (a) 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b>2019年</b>			
執行董事：			
張子華先生	—	—	—
	—	—	—

##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 (a) 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續)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b>2018年</b>			
執行董事：			
王健先生 <sup>(1)</sup>	—	—	—
張子華先生	—	—	—
孔展鵬先生 <sup>(2)</sup>	3,000	15	3,015
	<b>3,000</b>	<b>15</b>	<b>3,015</b>

<sup>(1)</sup> 王健先生分別於2017年3月23日及2018年10月1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sup>(2)</sup> 孔展鵬先生於2018年12月31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管理層花紅根據董事會不時採納的機制釐定或由董事會全權釐定。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孔先生支付任何花紅。

###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年內，就獨立非執行董事向本公司提供的服務而向彼等支付的袍金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方偉豪先生 <sup>(3)</sup>	240	—
何力驥先生 <sup>(1)</sup>	—	479
盧炯宇先生	240	480
王文全先生 <sup>(2)</sup>	68	—
溫俠先生 <sup>(3)</sup>	68	—
袁子俊先生 <sup>(1)</sup>	—	479
	<b>616</b>	<b>1,438</b>

<sup>(1)</sup> 何力驥先生及袁子俊先生於2018年12月31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sup>(2)</sup> 王文全先生於2018年12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9年6月28日辭任。

<sup>(3)</sup> 方偉豪先生及溫俠先生分別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其他酬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以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或作為加盟後的獎金或離職補償。除孔展鵬先生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放棄酬金600,000港元外，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 9.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一位董事(2018年：四位)，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本公司其餘四位(2018年：一位)非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557	77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5	18
	<b>1,612</b>	<b>792</b>

最高薪酬僱員介乎以下範圍：

	2019年 人數	2018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4	1

本集團並無已付或應付該位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的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位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中概無任何人士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 10.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概無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計提。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25%(2018年：25%)的稅率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01	2,360
遞延稅項			
— 暫時差額之發放及撥回，淨值	25	(17,705)	650
所得稅(抵免)開支		<b>(17,404)</b>	<b>3,010</b>

**10.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開支與除稅前虧損的對賬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179,974)	(205,486)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38,661)	(41,308)
不可扣除費用	4,098	3,349
免課稅收入	(399)	(649)
確認過往未確認的遞延稅項及遞延稅項撥回	(20,206)	1,080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37,764	45,796
未確認的暫時差額	—	(5,258)
所得稅(抵免)開支	(17,404)	3,010

適用稅率是根據本集團企業經營所在地的現行稅率的加權平均數。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18年：無)。

**12.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是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虧損約162,570,000港元(2018年：208,496,000港元)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527,586,000股(2018年：1,527,586,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並無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	租賃物業裝修、傢俬、辦公室設備及汽車				總計 千港元
		租賃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設備及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b>賬面值對賬—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b>						
於2019年1月1日		498,652	250,659	6,302	43,246	798,859
添置		528	13,764	3,821	5,793	23,906
物業重估所得		70,544	—	—	—	70,544
出售		(123)	(996)	(22)	—	(1,141)
折舊	6	(37,022)	(30,741)	(2,347)	—	(70,110)
轉撥		364	3,149	275	(3,788)	—
匯兌調整		(8,887)	(5,282)	(174)	(1,022)	(15,365)
於2019年12月31日		524,056	230,553	7,855	44,229	806,693
<b>賬面值對賬—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b>						
於2018年1月1日		561,566	255,435	4,896	75,088	896,985
添置		54	6,443	4,000	13,290	23,787
出售		(442)	(53)	(35)	—	(530)
折舊	6	(38,791)	(36,176)	(2,236)	—	(77,203)
轉撥		2,016	40,096	23	(42,135)	—
匯兌調整		(25,751)	(15,086)	(346)	(2,997)	(44,180)
於2018年12月31日		498,652	250,659	6,302	43,246	798,859
<b>於2019年12月31日</b>						
按成本		—	1,353,073	33,994	74,760	1,461,827
按估值		524,056	—	—	—	524,056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	(1,122,520)	(26,139)	(30,531)	(1,179,190)
賬面淨值		524,056	230,553	7,855	44,229	806,693
<b>於2018年12月31日</b>						
按成本		—	1,376,251	31,220	74,471	1,481,942
按估值		537,405	—	—	—	537,405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38,753)	(1,125,592)	(24,918)	(31,225)	(1,220,488)
賬面淨值		498,652	250,659	6,302	43,246	798,859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租賃樓宇

本集團租賃樓宇位於於中國的地塊上，餘下租賃期限介乎11年至52年。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仍正申請的若干租賃樓宇的房屋所有權證賬面總值111,636,000港元(2018年：143,595,000港元)。

倘本集團的租賃樓宇按成本模式列賬，其於2019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應為約391,002,000港元(2018年：422,824,000港元)。

本集團的租賃樓宇於2019年12月31日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值基準進行重估，按現有用途的公開市場總值為524,056,000港元。物業重估所得約70,544,000港元(扣除所得稅影響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計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重估儲備。

董事認為，由於租賃樓宇於2018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及公允值之間並無重大差異，故並無於該日進行重估。

#### 估值過程

本集團於各呈報期末審閱租賃樓宇的公允值估計。除非董事會認為公允值並無出現重大改變，或有需要作更頻密估值，否則租賃樓宇估值一般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每兩年進行。審核委員會每年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兩次，以與報告日期相符。

#### 公允值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租賃樓宇按重估金額列賬的公允值計量等級：

	2019年12月31日			總計 千港元
	採用下列數據計量的公允值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級別一) 千港元	重要可觀察 輸入數據 (級別二) 千港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級別三) 千港元	
以下項目的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工業物業	—	—	502,167	502,167
住宅物業	—	—	21,889	21,889
	—	—	524,056	524,056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級別一與級別二之間的公允值計量轉撥，亦無轉入或自級別三轉出。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樓宇(續)

公允值等級(續)

於年內，級別三的公允值計量變動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498,652	561,566
添置及自在建工程轉撥	892	2,070
物業重估所得	70,544	—
出售	(123)	(442)
折舊	(37,022)	(38,791)
匯兌調整	(8,887)	(25,751)
於12月31日	524,056	498,65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重估所得指於呈報期末所持有的租賃樓宇計入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的年度總收益。

以下為於2019年12月31日的租賃樓宇的估值採用的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概要：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工業物業	住宅物業
折舊重置成本法	興建成本(人民幣/每平方米)	人民幣650元 — 人民幣1,800元	人民幣690元 — 人民幣2,200元

以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大幅正面調整將導致樓宇公允值大幅增加，反之亦然。

於計量日期，本集團已釐定該等樓宇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有用途。

## 1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如先前呈報)	138,072	155,869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會計政策的變動 — 轉移至 使用權資產(附註2.3)	(138,072)	—
經重列	—	155,869
攤銷	—	(7,340)
匯兌調整	—	(10,457)
於12月31日	—	138,072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	—	(7,422)
非即期部分	—	130,650

於2018年12月31日，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指就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支付成本，其分類為經營租賃。成本於租賃期內攤銷，而租賃土地獲授予的餘下租賃期限介乎12至53年。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呈列為使用權資產。

## 15. 使用權資產

	土地 千港元	工廠及辦公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b>			
於2019年1月1日 — 自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 號(附註2.3)	138,072	8,796	146,868
折舊	(6,976)	(4,314)	(11,290)
匯兌調整	(3,657)	(1,140)	(4,797)
<b>於2019年12月31日</b>	<b>127,439</b>	<b>3,342</b>	<b>130,781</b>
<b>於2019年12月31日</b>			
成本	226,217	14,681	240,898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98,778)	(11,339)	(110,117)
	127,439	3,342	130,781

租賃土地的餘下租期介乎11至52年，均位於中國。

本集團為其日常業務向同系附屬公司租賃多個租期為3年的工廠及辦公室物業。

### 對契諾的限制

就工廠及辦公物業租賃而言，租約規定一項限制，即未經出租人批准，有關物業僅可由本集團使用，且本集團不得出售或抵押相關物業。此外，本集團須保持該等物業處於良好維修狀態，並於租期結束時將物業恢復至原先狀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5. 使用權資產(續)

本集團於本年度確認以下金額：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營租賃款項	—	4,304
於損益確認的開支	—	4,304
租賃總現金流出	—	4,304

### 16. 無形資產

	附註	高爾夫球會籍 千港元
<b>賬面值對賬—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b>		
於2019年1月1日		1,704
減值	6	—
於2019年12月31日		1,704
<b>與賬面值對賬—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b>		
於2018年1月1日		3,243
減值	6	(1,539)
於2018年12月31日		1,704
<b>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b>		
按成本		3,243
累計減值虧損		(1,539)
		1,704

高爾夫球會籍以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檢測高爾夫球會籍有否減值時，可收回金額按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即二手市場價減出售成本。

### 17. 存貨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原材料	91,915	131,635
產成品	101,120	123,406
	193,035	255,041

## 18.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261,314	274,285
應收票據		2,907	6,186
		264,221	280,471
虧損撥備	31	(73,693)	(75,747)
		190,528	204,724

本集團一般授予慣常客戶30日至90日(2018年：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於呈報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50,015	140,483
一至兩個月	32,160	43,996
兩至三個月	4,386	12,572
三個月以上	3,967	7,673
	190,528	204,724

本集團承受的信貸風險及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虧損撥備的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

## 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15,071	27,233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6,740	5,703
中國增值稅(「增值稅」)及其他應收稅項		23,377	36,12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即期部分	14	—	7,422
		45,188	76,482

本集團承受的信貸風險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的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820	20,120
已抵押銀行存款	—	79,433
	30,820	99,553
減：就發行應付票據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	(79,433)
	30,820	20,120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有22,206,000港元(2018年：89,764,000港元)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以人民幣計值。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所持的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可透過認可進行外匯交易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作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息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是就介乎一日至三個月的不同期間作出，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要而定，並按有關短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已存入最近並無拖欠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 21.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 予第三方(a)	222,854	204,572
— 予農投集團(b)	170,242	163,046
	393,096	367,618
應付票據	—	79,339
	393,096	446,957

備註：

- (a) 於2019年12月31日，應付第三方的貿易賬款包括應付一家國有供應商的結餘67,000,000港元(2018年：80,000,000港元)，該等應付貿易賬款並無抵押及於信貸期屆滿後按年利率8.0%至9.0%(2018年：年利率8.0%至9.0%)計息。於呈報期末後，農投已收購該國有供應商的100.0%股權。
- (b) 對農投集團的應付貿易賬款並無抵押且於信貸期屆滿後按年利率8.5%(2018年：年利率8.0%)計息。

## 21.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續)

本集團一般獲供應商給予30日至90日(2018年：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

於呈報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自收到所購買貨品日期起計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30,752	209,231
一至兩個月	24,708	67,563
兩至三個月	5,833	2,632
三個月以上	131,803	167,531
	<b>393,096</b>	<b>446,957</b>

## 22. 其他應付賬款項及應計項目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購置機器應付款項	3,322	3,887
客戶按金及預付款項(a)	54,062	72,106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93,671	93,307
應計費用	60,733	60,153
應付利息	41,952	12,129
	<b>253,740</b>	<b>241,582</b>

備註：

(a) 餘額指於呈報期末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來自客戶合約的合約負債，而年內合約負債的變動(不包括於同一年內增加及減少所產生的變動)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72,106	84,409
確認為收益	(72,106)	(83,404)
收取預付款項或確認應收款項	54,062	75,540
匯兌調整	—	(4,439)
於12月31日	<b>54,062</b>	<b>72,106</b>

### 未獲達成或部分未獲達成的履行責任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未獲達成(或部分未獲達成)的履行責任均為原定合約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內的合約一部份。由於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第121(a)段所述的可行權宜方法，不予披露分配至該等履行責任的交易價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019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金額 千港元	2018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金額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金額 千港元
<b>即期</b>									
銀行借貸									
— 無抵押	5.5%- 10.0%	2020	249,889	3.9%-5.0%			2019	622,968	
— 有抵押	4.8%- 8.0%	按 <b>要求償還</b> / 2020	291,970	4.3%-8.0%			2019	203,410	
<b>其他借貸</b>									
— 有抵押	3.9%	按 <b>要求償還</b>	220,667					—	
			<b>762,526</b>					<b>826,378</b>	
<b>非即期</b>									
銀行借貸									
— 有抵押	4.3%	2021	200,000	7.0%	2020	182,954			
			<b>200,000</b>			<b>182,954</b>			
			<b>962,526</b>			<b>1,009,332</b>			
<b>分析：</b>									
銀行及其他借貸還款期：									
— 一年內或按 <b>要求</b>									
— 第二年									
			<b>762,526</b>			<b>826,378</b>			
			<b>200,000</b>			<b>182,954</b>			
			<b>962,526</b>			<b>1,009,332</b>			

備註：

- (a)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712,637,000港元(2018年：386,364,000港元)以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作抵押擔保，金額分別為551,669,000港元(2018年：575,065,000港元)及58,126,000港元(2018年：63,446,000港元)及一家同系附屬公司若干應收款項為444,444,000港元(2018年：454,545,000港元)。
- (b)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431,667,000港元(2018年：452,841,000港元)由大成生化提供擔保。
- (c)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及其他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

## 2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備註(續)：

- (d) 根據金融機構貸款安排的慣常做法，借款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的若干比率須達成有關契諾，方可授予銀行信貸。倘該等實體違反契諾，已動用的信貸融資須於要求時償還。即使董事並不預期貸方行使其權利要求立即償還，該等借款已被歸類為流動負債。

董事定期監控其是否已遵守該等契諾。董事認為倘本集團繼續根據定期貸款的時間表付款，有關債權人不會行使其要求立即還款的權利。本公司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違反數額達約22,000,000港元(2018年：28,000,000港元)的已動用信貸融資之有關契諾。此外，本集團未能償還若干銀行及其他借貸，未償還本金總額約243,000,000港元(2018年：無)。違反契約及未能償還貸款亦可能觸發其他貸款協議的交叉違約條款。

## 24. 遞延收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31,955	34,072
攤銷	5	(3,761)	(190)
匯兌調整		(627)	(1,927)
於12月31日		27,567	31,955

遞延收入指本集團就購買及興建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收取的政府補助金，其按有關資產的估計的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基準於損益內攤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遞延稅項

本集團遞延稅項負債淨值變動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10,759	9,560
(計入)／扣除損益	(17,705)	650
扣除至權益	17,636	—
匯兌調整	167	549
於12月31日	10,857	10,759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資產		負債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折舊免稅額	40,235	22,142	12,668	12,113
租賃樓宇重估	—	—	38,424	20,788
其他	—	—	—	—
抵銷	40,235 (40,235)	22,142 (22,142)	51,092 (40,235)	32,901 (22,142)
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	—	10,857	10,759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來自：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可扣減暫時差額	325,300	416,500
稅項虧損	1,010,000	1,178,700
	1,335,300	1,595,200

可抵扣暫時差額約為325,000,000港元(2018年：417,000,000港元)及在香港產生的稅項虧損約48,000,000港元(2018年：48,000,000港元)在現行稅務法例下並無到期日。中國產生的稅項虧損約962,000,000港元(2018年：1,131,000,000港元)可用於抵銷虧損公司未來應課稅溢利，將於一至五年後到期。董事認為，不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董事認為該等公司未來不確定能否產生未來應課稅溢利，以應用該等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

若干附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的未匯出盈利合共282,000,000港元(2018年：283,000,000港元)所應繳納的預扣稅及其他稅項並無確認作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能分派有關盈利。

## 26. 股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0 (2018年：10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b>10,000,000</b>	1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527,586,000 (2018年：1,527,586,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b>152,759</b>	152,759

## 27. 財務擔保合約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述，帝豪食品連同本公司的若干同系附屬公司共同就大金倉自2010年起獲授予的財務融資向中國的一家銀行提供企業擔保，於2019年12月31日，該等財務融資的最高額度為人民幣2,500,000,000元（2018年：人民幣2,500,000,000元）。董事已嘗試委聘一家專業估值師評估財務擔保合約的公允值。然而，由於本集團管理層無法獲得大金倉的充足及可靠的財務資料，該專業估值師無法完成估值。因此，並無就財務擔保合約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任何財務擔保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8. 承擔

#### (a) 資本承擔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計入： 購買或興建物業、廠房及設備	5,566	7,926

#### (b) 經營租賃項下的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其工廠及辦公室物業，一般為期三年。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250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4,105
	9,355

本集團為租賃下所持多項物業(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曾列作經營租賃)的承租人。本集團首次以修訂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在此法下，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有關此等租賃的租賃負債(見附註2.3)。自2019年1月1日起，未來租賃款項根據附註2.5所載政策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租賃負債，且不再披露為經營租賃承擔。

## 29. 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 (a)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179,974)	(205,486)
財務成本	75,672	74,540
銀行利息收入	(427)	(960)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0,110	77,203
— 使用權資產	11,29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值	813	211
無形資產減值	—	1,53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7,34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淨值	(619)	(10,743)
遞延收入攤銷	(3,761)	(19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值	4,657	17,691
存貨撇減撥回，淨值	(7)	(432)
豁免應付款項	(1,540)	(1,188)
	(23,786)	(40,475)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57,626	(100,843)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0,485	(69,3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553	(32,769)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43,319)	306,1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548)	(15,004)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22,011	47,69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9. 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 (b)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指已經或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

	應付最終 控股公司 千港元	應付同系 附屬公司 千港元	計息銀行 及其他借貸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					
— 自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附註2.3)	—	120,577	1,009,332	8,983	1,138,892
<b>融資現金流量變動：</b>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99,519	—	—	—	99,51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	—	(90,818)	—	—	(90,818)
新借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	757,857	—	757,857
償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	(782,788)	—	(782,788)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開支	—	—	(53,375)	—	(53,375)
<b>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b>	<b>99,519</b>	<b>(90,818)</b>	<b>(78,306)</b>	<b>—</b>	<b>(69,605)</b>
<b>匯兌調整</b>	<b>(199)</b>	<b>2,528</b>	<b>(21,875)</b>	<b>(1,164)</b>	<b>(20,710)</b>
<b>其他變動：</b>					
抵銷	(99,320)	99,320	—	—	—
支付租賃負債	—	4,660	—	(4,660)	—
銀行利息開支	—	—	53,375	244	53,619
<b>其他變動總額</b>	<b>(99,320)</b>	<b>103,980</b>	<b>53,375</b>	<b>(4,416)</b>	<b>53,619</b>
於2019年12月31日	—	136,267	962,526	3,403	1,102,196

29. 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續)

	應付最終 控股公司 千港元	應付同系 附屬公司 千港元	計息銀行 借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	126,095	1,127,470	1,253,565
<b>融資現金流量變動：</b>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7,398)	—	—	(7,39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	—	1,622	—	1,622
新借計息銀行借貸	—	—	759,342	759,342
償還計息銀行借貸	—	—	(816,095)	(816,095)
償還銀行利息開支	—	—	(57,241)	(57,24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7,398)	1,622	(113,994)	(119,770)
匯兌調整	(799)	1,057	(61,385)	(61,127)
<b>其他變動：</b>				
抵銷	8,197	(8,197)	—	—
銀行利息開支	—	—	57,241	57,241
其他變動總額	8,197	(8,197)	57,241	57,241
於2018年12月31日	—	120,577	1,009,332	1,129,909

(c)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及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總額為16,000,000港元(2018年：6,000,000港元)，是按照有關訂約方所訂立的協議，轉讓予同系附屬公司或以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抵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0. 關連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資料外，本集團於年內曾與關連方進行下列交易：

### (i) 與關連方的交易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向同系附屬公司採購		
— 玉米澱粉及其他原材料 (a)	168,556	264,078
— 賴氨酸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 (a)	—	456
向同系附屬公司銷售		
— 玉米甜味劑 (b)	305	—
向農投集團採購玉米顆粒 (c)	389,718	245,957
應付農投集團貿易賬款利息 (c)	7,618	4,998
向一家同系附屬公司補償公用設施成本 (d)	13,269	17,025
向同系附屬公司的租金 (e)	4,660	3,514

備註：

- (a) 本集團向同系附屬公司採購玉米澱粉及其他原材料。此等採購以各方協定的價格為依據。
- (b) 本集團向同系附屬公司出售玉米甜味劑。此等銷售以各方協定的價格為依據。
- (c) 本集團向農投集團，根據雙方協議價格採購玉米粒。對農投集團的應付貿易賬款為無抵押，且於信貸期屆滿後按年利率8.5%計息。
- (d) 本集團採用由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所提供的公用設施。該等公用設施成本是按同系附屬公司實際產生的成本支銷。
- (e) 本集團向同系附屬公司租用若干土地及物業。租金開支根據各方之間簽訂的租賃協議支銷。自2019年1月1日開始，該等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見附註15)及租賃負債。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披露的金額指透過計入與同系附屬公司的往來賬戶所支付的租賃款項。

### (ii) 與同系附屬公司的結餘

與同系附屬公司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iii)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的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本公司董事)的酬金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各類金融工具於呈報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按攤銷成本的金融資產</b>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90,528	204,724
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列賬的金融資產	6,740	5,703
已抵押銀行存款	—	79,433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820	20,120
	<b>228,088</b>	<b>309,980</b>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按攤銷成本的金融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393,096	446,957
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列賬的金融負債	106,007	76,16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962,526	1,009,33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36,267	120,577
租賃負債	3,403	—
	<b>1,601,299</b>	<b>1,653,035</b>

董事認為，本綜合財務報表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公允值相若。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包括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由於該等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維持於最低水平，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作為對沖用途，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作交易用途。董事會檢討並批准下文概述的政策以管理上述各項風險。

#### 利率風險

本集團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與其浮動利率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有關。

本集團管理其利率風險時集中降低本集團的整體債務成本及利率變動風險。管理層持續監察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狀況及債務市場，倘認為適合，本集團預期會以較低債務成本就該等借貸進行再融資。

於呈報期末，若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全部其他變數保持不變，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將增加／減少4,451,000港元／4,684,000港元(2018年：4,747,000港元／4,902,000港元)。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利率風險(續)

上述敏感度分析是假設利率變動於呈報期末已經發生，並已經應用於在該日存在的所有金融工具面對的利率風險。增減100個基點(2018年：100個基點)為管理層對利率於截至下一個年度呈報期結束止期間內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2018年亦以相同基準進行分析。

###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銀行結餘、已抵押存款、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及金融資產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融資產賬面值為減值虧損淨值，代表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並不包括任何持有抵押品的價值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 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很大程度上本集團所有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均存放於香港和中國信譽良好的國際金融機構及由國家控制的金融機構內，管理層認為其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僅與備受稱譽且信譽良好的人士交易。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所有客戶如欲以賒賬形式交易，必須經過信貸核對程序。本集團一般授予長期客戶30日至90日(2018年：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強信貸項目，且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於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之信貸風險集中度為15%(2018年：18%)及43%(2018年：46%)，分別來自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包含各類客戶，而貿易應收款項按共同風險特徵，即能代表客戶根據合同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進行分類。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於各呈報日期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同時確立撥備矩陣，該矩陣是基於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撥備矩陣中使用的預期虧損率基於實際信貸虧損經驗於每項分別計算，並按現時及前瞻性因素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目前狀況以及本集團估計應收款項的預期年期期間未來經濟狀況的差異。當中的估計技術及重要假設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改變。

關於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及使用撥備矩陣得出的應收貿易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概述如下。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值總額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信貸減值
未逾期	0.3	188,368	(661)	無
逾期少於1個月	0.5	2,244	(12)	無
逾期1至3個月	69.2	32	—	無
逾期超過3個月	99.5	73,577	(73,020)	有
		<u>264,221</u>	<u>(73,693)</u>	

於2018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值總額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信貸減值
未逾期	0.3	202,593	(689)	無
逾期少於1個月	0.5	2,376	(13)	無
逾期1至3個月	69.2	373	(258)	無
逾期超過3個月	99.5	75,129	(74,787)	有
		<u>280,471</u>	<u>(75,747)</u>	

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並無就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確認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為73,693,000港元(2018年：75,747,000港元)。年內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變動概述如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附註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於1月1日		75,747	91,234
撥備增加	6	332	962
撥備撥回	6	(951)	(11,705)
匯兌調整		(1,435)	(4,744)
於12月31日		73,693	75,747

#### 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對其他應收賬款進行減值評估是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其他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來自交易各方的違約，最大敞口相等於應收款項的賬面金額，個別信貸額度是根據信貸質量評估確定。

在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已考慮到過往實際信貸損失經驗和各方的財務狀況，過往的收款歷史、當前信譽度、並就債務人特定前瞻性因素及對方營運所在行業的一般經濟條件作出調整，以估計該等金融資產的違約概率，及至各情況下違約的損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作估計技巧或重大假設並無改變。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結餘確認虧損撥備4,657,000港元(2018年：17,691,000港元)。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採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察其資金短缺的風險。此工具會考慮其金融負債及金融資產的到期日以及來自經營業務的預期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政策是保留充裕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或通過充裕的銀行承諾年度借款融通取得資金，以根據其策略規劃應付以後年度的承擔。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根據合約性未折現款項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日如下：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要求時 千港元	3個月以下 千港元	3至12個月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	261,293	131,803	—	393,096
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列賬的金融負債	106,007	—	—	—	106,007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36,267	—	—	—	136,26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42,637	15,059	541,336	203,563	1,002,595
租賃負債	—	602	1,807	1,120	3,529
	484,911	276,954	674,946	204,683	1,641,494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要求時 千港元	3個月以下 千港元	3至12個月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	279,426	167,531	—	446,957
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列賬的金融負債	76,169	—	—	—	76,16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20,577	—	—	—	120,577
計息銀行借貸	—	286,367	571,751	190,346	1,048,464
	196,746	565,793	739,282	190,346	1,692,167

此外，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所披露，本集團或須就財務擔保合約付款，於2019年12月31日的最高金額為人民幣25億元(2018年：人民幣25億元)。

##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經營的能力，並保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業務經營及為股東提供最高回報。

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管理資本架構，對其作出調整。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的目標、策略及程序維持不變。

### 33. 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營業地點	註冊／已繳足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b>直接持有：</b>				
大成糖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 港元	100	一般行政管理
<b>間接持有：</b>				
長春帝豪食品發展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25,100,000 元 (已繳足：人民幣 284,791,163 元)	100	生產及銷售玉米甜味劑
錦州元成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62,504,000 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玉米提煉產品
錦州大成食品發展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7,770,000 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玉米甜味劑
上海好成食品發展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9,668,000 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玉米甜味劑

<sup>#</sup> 外商獨資企業

上表列示董事認為對本年度本集團財務表現有主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重大部分負債／資產淨值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將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列出會過於冗長。

34.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
使用權資產		2,901	—
		<b>2,901</b>	—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14,918	271,73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305	37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87	6,104
		<b>117,910</b>	278,207
<b>流動負債</b>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05,979	411,921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		2,690	1,934
租賃負債		1,850	—
財務擔保合約		65,488	77,090
		<b>476,007</b>	490,945
<b>流動負債淨值</b>		<b>(358,097)</b>	(212,738)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55,196)</b>	(212,738)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094	—
財務擔保合約		55,240	100,590
		<b>56,334</b>	100,590
<b>負債淨值</b>		<b>(411,530)</b>	(313,328)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52,759	152,759
儲備	34(a)	(564,289)	(466,087)
<b>虧絀總額</b>		<b>(411,530)</b>	(313,328)

本財務狀況表經董事會於2020年3月26日批准並授權發行，並由以下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張子華  
董事

方偉豪  
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4.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續)

#### (a) 儲備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491,695	1,074,879	(1,842,411)	(275,837)
本年度虧損及總全面虧損	—	—	(190,250)	(190,250)
於2018年12月31日	491,695	1,074,879	(2,032,661)	(466,087)
於2019年1月1日(如先前呈列)	491,695	1,074,879	(2,032,661)	(466,087)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變動 (附註2.3)	—	—	(18)	(18)
經重列	491,695	1,074,879	(2,032,679)	(466,105)
本年度虧損及總全面虧損	—	—	(98,184)	(98,184)
於2019年12月31日	491,695	1,074,879	(2,130,863)	(564,289)

附註：本公司實繳盈餘指根據上年度的重組的附屬公司投資成本與本公司發行股份的面值的差額。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股份溢價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本公司須於緊隨擬派股息日期後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債務。股份溢價亦可通過繳足紅股方式分派。

### 35. 呈報期後事項

自2020年1月，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本集團於長春的業務活動已暫停，直至另行通知。雖然上海及錦州(上游業務)於2020年2月至2020年3月恢復營運，但由於實施多項預防疫情的措施(如安排辦公室員工在家工作及僅維持最低人數的生產線工人)，使規模受限。

於授權刊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未能估計該等事件的財務影響。

### 36. 綜合財務報表的批准

董事會於2020年3月26日批准並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以摘錄自本公司的已刊發經審核(及經重列及重新分類)綜合財務報表)載列於下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b>業績</b>					
收益	1,956,820	1,961,004	1,395,090	995,218	1,648,981
銷售成本	(1,749,180)	(1,758,173)	(1,240,651)	(890,960)	(1,568,695)
毛利	207,640	202,831	154,439	104,258	80,286
其他收入及所得	18,371	20,374	21,126	153,726	38,029
銷售及分銷成本	(180,386)	(188,649)	(134,735)	(83,982)	(87,702)
行政費用	(111,807)	(109,323)	(102,825)	(115,329)	(100,640)
其他支出	(38,120)	(56,179)	(31,024)	(264,700)	(611,821)
財務成本	(75,672)	(74,540)	(49,708)	(48,451)	(65,360)
除稅前虧損	(179,974)	(205,486)	(142,727)	(254,478)	(747,208)
所得稅抵免(開支)	17,404	(3,010)	2,469	92,120	(6,559)
本年度虧損	(162,570)	(208,496)	(140,258)	(162,358)	(753,767)
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162,570)	(208,496)	(140,258)	(162,358)	(753,454)
非控股權益	—	—	—	—	(313)
	(162,570)	(208,496)	(140,258)	(162,358)	(753,767)

###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12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398,974	1,572,267	1,635,457	1,412,771	1,617,472
負債總額	(1,810,385)	(1,885,486)	(1,758,430)	(1,400,791)	(1,438,985)
非控股權益	5,794	5,931	6,303	5,793	6,225
	(405,617)	(307,288)	(116,670)	17,773	184,712

\* 不發表審計意見的詳情載於第48頁至第50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不發表審計意見基於就本集團截至2018年、2017年、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而發出。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2018年、2017年、2016年及2015年年報。